

股票简称：金徽酒
股票代码：603919



金徽酒
JINHUI LIQUOR

2020 年度报告

annual reports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JINHUI LIQUOR CO.,LTD.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周志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小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樊兰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2020年度实现净利润292,613,802.15元，按照《公司章程》规定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29,261,380.22元，加上以前年度结余的未分配利润873,781,806.54元，减去2019年度已分配现金股利94,428,399.52元，2020年末未分配利润为1,042,705,828.95元。

公司拟以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507,259,997股为基数，向利润分配预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4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21,742,399.28元（含税）。股利派发后，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920,963,429.67元结转下一年度。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规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详见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之“（四）可能面对的风险”相关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1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9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6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7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83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84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99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金徽酒	指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豫园股份、控股股东	指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指	郭广昌先生，为豫园股份控股股东，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亚特集团	指	甘肃亚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股东之一
海南豫珠	指	海南豫珠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为本公司股东之一，为豫园股份孙公司、一致行动人
众惠投资	指	陇南众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本公司股东之一
中信兴业	指	中信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股东之一
乾惠投资	指	陇南乾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本公司股东之一
怡铭投资	指	陇南怡铭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本公司股东之一
兴陇丝路基金	指	甘肃长城兴陇丝路基金（有限合伙），为本公司股东之一
央企产业投资基金	指	中央企业贫困地区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股东之一
贫困地区发展基金	指	贫困地区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为本公司股东之一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指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为本公司股东之一
正能量 1 号资管计划	指	华龙证券—农业银行—华龙证券—金徽酒正能量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为本公司股东之一
陇南销售公司	指	金徽酒陇南销售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兰州销售公司	指	金徽酒兰州销售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西安销售公司	指	金徽酒销售西安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徽县销售公司	指	金徽酒徽县销售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会计师事务所、天健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非公开发行股票	指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报告期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金徽酒
公司的外文名称	JINHUILIQUOR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JINHUI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周志刚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石少军	任岁强
联系地址	甘肃省陇南市徽县伏家镇	甘肃省陇南市徽县伏家镇
电话	0939-7551826	0939-7551826
传真	0939-7551885	0939-7551885
电子信箱	jhj@jinhuijiu.com	jhj@jinhuijiu.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甘肃省陇南市徽县伏家镇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742308
公司办公地址	甘肃省陇南市徽县伏家镇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742308
公司网址	www.jinhuijiu.com
电子信箱	jhj@jinhuijiu.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法务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金徽酒	603919	/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钱江路1366号华润大厦B座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立琰、龙琦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9号金融街中心南楼16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高鹏、董帅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9年5月24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注：1. 2020年4月29日，公司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

2. 2020年10月27日，公司收到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指派的保荐代表人由高鹏先生、韩志达先生变更为高鹏先生、董帅先生，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8日发布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73）。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1,730,671,339.32	1,634,398,043.55	5.89	1,462,412,630.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1,317,332.77	270,605,164.84	22.44	258,616,295.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0,975,540.78	269,759,113.05	22.69	251,141,273.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7,143,809.16	370,864,384.64	-9.09	86,195,939.84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8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78,257,219.21	2,541,368,285.96	9.32	1,998,652,281.18
总资产	3,531,948,502.03	3,178,409,582.00	11.12	2,700,487,304.8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5	0.55	18.18	0.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5	0.55	18.18	0.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5	0.55	18.18	0.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53	11.84	增加0.69个百分点	13.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52	11.80	增加0.72个百分点	13.18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2020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42,464,133.11	369,062,281.63	333,637,888.70	685,507,035.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854,862.72	62,352,891.44	38,591,649.17	172,517,929.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8,830,276.80	54,871,150.47	48,812,955.75	168,461,157.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882,153.29	98,016,548.49	-78,576,353.71	392,585,767.6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66,245.55	29,534.32	-132,987.5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580,972.65	6,672,227.81	10,091,087.6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588,157.05	-5,499,588.13	-555,151.2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7,294.52	13,164.25	
所得税影响额	-112,072.58	-369,286.46	-1,927,927.48
合计	341,791.99	846,051.79	7,475,021.43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产品

公司由徽县金徽酒业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6日整体变更而来，徽县金徽酒业有限公司由亚特集团于2009年12月23日出资设立。2016年3月10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简称“金徽酒”，证券代码“603919”。

公司主营业务为白酒生产及销售，经营范围为：白酒、水、饮料及其副产品生产、销售；包装装潢材料设计、开发、生产、销售（许可项目凭有效证件经营）。

公司坐落于甘肃省陇南市徽县伏家镇，地处秦岭南麓，长江流域上游，毗邻世界自然遗产九寨沟，生态环境得天独厚，酿酒历史和白酒文化悠久。公司着力建设“生态金徽”“文化金徽”“智慧金徽”，依靠良好的生态环境、悠久的酿酒历史、传统工序与独特技术相结合的先进工艺等优势不断提升产品品质。公司代表产品有“金徽二十八年、金徽十八年、世纪金徽星级、柔和金徽、金徽正能量”等，营销网络已辐射甘肃、陕西、宁夏、新疆、西藏、内蒙、青海等西北市场，为西北地区强势白酒品牌。

报告期内，公司一直从事白酒的生产及销售，主营业务范围未发生重大变化。

本公司主要产品情况如下图所示：

金徽年份系列



金徽二十八年



金徽十八年

世纪金徽系列



世纪金徽红五星



世纪金徽五星



世纪金徽四星

柔和金徽系列



柔和金徽H9



柔和金徽H6



柔和金徽H3

金徽正能量系列



正能量-能量1号



正能量-能量2号



正能量-能量3号

(二) 公司的经营模式

公司的经营模式为“科技研发——原料采购——成品酒生产——产品销售”。

1. 科技研发

公司拥有 1 名国家级评酒大师、7 名国家级白酒评委领衔的酒体研发团队，下设研发中心和酒体中心，设立了多个酒体设计室，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通过充分的市场调研、内部测试和消费者反馈提出新产品研发方案，负责新产品酒体开发设计，确定产品配方及技术标准。此外公司拥有先进的技术检测中心，从原材料采购、成品酒包装到酒体认证提供全方位检测。

2. 原料采购

公司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包括粮食、稻壳、包装材料、其他原辅材料及机器设备配件等均需通过市场采购。供应部根据公司生产、销售计划采购相关物资。制定了《供应商管理办法》，通过询价、比价及招标洽谈等方式确定供应商及采购价格，按照《供应商考核奖励管理办法》《供方业绩评价表》对供应商实施考核管理，建立奖励与淘汰机制，保证供应商的产品质量、价格和服务。

3. 成品酒生产

公司成品酒生产流程包括制曲、酿造、老熟、酒体研发和成品酒包装等环节。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市场需求，制定年度制曲、酿酒生产计划，由制曲车间、酿酒车间组织实施；原酒经过分级后分别在陶坛、不锈钢酒罐和槐木酒海储存，陈酿老熟后用于成品酒研发；公司根据销售规划和市场订单确定成品酒生产计划，由包装中心负责实施。

4. 产品销售

公司销售模式主要有经销商和直销（含团购）模式，以经销商为主。经销商模式下，销售公司下属各区域网点在相关销售区域按照资金实力、仓储条件、配送能力、市场信誉度、渠道开发能力、产品推广能力及双方经营理念、战略目标的契合度等要素择优选择经销商，并与其签署经销协议，由其在一定区域内负责公司特定产品的推广、仓储、配送和销售，并向终端门店提供配套服务，配合公司落实相关营销政策；在直销（团购）模式下，公司设有电商部、直销推广部，各自负责线上销售和商超、酒店及私人订制等产品，以满足个性化需求和服务部分线下无销售网点地区消费者。

（三）行业情况

详见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相关内容。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生态环境优势

优质白酒的酿造对地理环境、水系资源、微生物菌种、节令周期等生态环境具有很强的依赖性，生态资源是孕育优质白酒的摇篮。公司位于我国南北分界线、甘陕川交界秦巴山地中被誉为“陇上江南”的徽成盆地，处于长江上游区域。该地区属亚热带向北暖温带过渡性季风气候，气候温和湿润、雨量充沛、冬无严寒、夏无酷暑、四季分明。徽县位于长江流域嘉陵江水系，境内分布大小河流 600 多条，水域资源十分丰富，地下水水质优良，水体透明微甜，呈弱碱性，属于

优质的酿酒用水。金徽酒原产地空气湿润清新、水源清洁、植被茂密，形成本地特色适宜酿酒的微生物菌系，优越的自然环境为优质基酒和调味酒的酿造提供优越的酿造环境。

中国长江水系（嘉陵江水系）名酒长廊



2.历史文化优势

徽县因其独特、良好的地理、气候及水域环境，农业种植发达，粮食资源丰富，较早开始发展酿酒业，逐步形成别具特色的烧酒文化，成为“陇酒”最早的起源地。根据相关考古论证及史书记载，徽县酿酒的历史可追溯至西汉以前，距今约两千余年。同时，由于徽县地处甘陕川交界要地，自古即为入蜀必经之路，驿站客栈集聚，使当地大小酿酒作坊渐渐增多，形成具有一定规模和知名度的酿酒产业。据徽县《县志》记载，1134年，南宋抗金名将吴玠在徽县仙人关与金兵大战取胜后，众将士以头盔为盏，畅饮抒怀，得名“金盔酒”，吴玠以“何不称之金徽酒，徽者，美也”，改名为“金徽酒”。至明清时期，徽县已出现“永盛源”“宽裕成”“缙绅坊”“恭信福”等规模较大、较为知名的白酒（烧酒）作坊。1951年，在“永盛源”等白酒（烧酒）作坊的基础上组建“甘肃省徽县酒厂”，1977年开发出闻名遐迩的“陇南春”牌白酒，企业更名为甘肃陇南春酒厂，即金徽酒前身。徽县悠久的酿酒历史与丰厚的白酒文化积淀，使“金徽”和“陇南春”牌白酒在西北地区获得了较高的认同和赞誉。

3.产品品质优势

公司依靠天然生态环境，采用地下自然深循环山泉水、泥池古窖和国槐酒海柜藏等原生态酿造条件，在继承传统固态酿酒工艺基础上，通过低温入窖、低温发酵、缓火蒸馏、低温馏酒、国

槐陈酿等工艺，从原料入厂到成品酒出厂全生产环节严格执行质量管理体系和 HACCP 体系，严格保证产品质量。秦岭是中国地理的南北分界线，也是南北文化的融合点，独特的地理位置和酿造工艺使金徽酒既具南方酒的丰满醇厚又有北方酒的芬芳净爽，形成了金徽酒浓香之淡雅型的独特风格，不仅继承发扬金徽酒传统特点，而且适应当代新兴消费群体需要。

4.品牌与市场优势

1960 年，凭借悠久的历史、良好的品质和较高的声誉，“金徽酒”成为全国首批登记注册的白酒商标之一。公司传承“金徽酒”特有浓香型淡雅风格，形成金徽酒产品“只有窖香 没有泥味”的独特品格，通过工艺提升、产品设计和营销拓展等，在西北市场形成较高知名度和较强竞争力。公司销售网络已覆盖甘肃、环甘肃西北市场，并积极拓展江浙沪等华东市场，正逐步打造全国化品牌。

5.国槐酒海优势

酒海是历史上酿酒时用以贮酒的容器。因槐木耐烟排毒能力强且含有益物质芦丁，对酒质能起到较好保护作用，因此明清时期烧酒作坊开始大规模使用以槐木作为材质的酒海，称为“国槐酒海”。国槐酒海内壁以麻纸、鸡蛋清、动物血等裱糊，干燥后用作贮酒容器，贮酒时间越长酒质醇香风味越独特。目前，公司共拥有 50 余具明清时期以来遗留下来保存完好的国槐酒海，为国内藏有并使用国槐酒海数量最多的白酒生产企业。公司建成独立存放国槐酒海的养酒馆，通过“以柜储酒，以酒养柜”的方式，专门用于贮存优质基酒，以提升公司高档产品的品质。

6.百年窖泥优势

窖池是浓香型白酒特有的传统发酵容器，窖池中自然老熟的窖泥富集了空气、环境、原料、工具中的微生物。窖泥持续发酵时间越长，其富含的微生物、香味物质种类越多，越能决定基酒的品质，故俗语称“千年老窖万年糟，酒好全凭窖池老”。公司承继原“永盛源”“宽裕成”等烧酒作坊遗留的老窖池及窖泥，并通过窖池建筑技术、护（养）窖方式及起糟工艺的改进，促进老窖泥与酒糟紧密结合，使公司产品具有的“窖香富郁”特点更加突出。

7.技术与设备优势

为严控产品质量，保证食品安全，公司先后引进国内外领先的生产技术和检测设备。公司目前掌握“控温陈酿技术”，可使陶坛库温度保持适中、稳定，加速原酒陈酿老熟。公司检测中心拥有国内外先进检测设备，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特点及“金徽酒”的特性，制定、形成了完善的产品检测流程和检测工艺。

公司独创“固态酿酒物联网监测系统”，为国内第一家研究并应用该监测系统的白酒生产企业。该监测系统实施后，全面、精准反映了窖池温度变化情况，为统计分析原酒酿造工艺参数、入窖投料科学化及提升优质原酒产出等奠定了基础。该技术已获得“发明专利”，并获得全国商业科

技进步奖一等奖。另外，公司引入国内先进灌装与封装技术，保证成品酒在传送、灌装及包装环节密闭清洁，防尘无污染。

8.人才与研发优势

公司拥有中国评酒大师 1 名、国家级白酒评委 7 名、省级白酒评委 28 名、白酒酿造技师 500 多名，拥有技术人员数量在甘肃白酒生产企业中居于首位。公司实施了经营团队持股方案，形成有效的长期激励机制，经营团队凝聚力较强，确保公司在技术和管理上的优势地位。公司管理层长期任职于公司，具有丰富的白酒行业生产、销售管理经验；公司技术人员具有多年白酒研发和生产实践，掌握并熟悉“金徽酒”独特的酿造工艺、酒体风格、感官口味等。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研发体系，在引入先进设备的基础上，重点关注产品品质与食品安全控制水平的提升；同时，根据市场需求与消费者偏好，公司围绕“浓香型”的酒体风格进行了系统分析和研究。良好的人才储备和系统的研发机制使公司在保证产品品质的同时，具备了独立、持续、有效的创新能力。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0年，面对严峻复杂的国际经济形势和新冠疫情的严重冲击，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奋进者为本”的总体思路，准确研判行业形势，精心谋划布局，在做好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的同时，持续深化“二次创业”改革、完善运行机制，全力冲刺“五年规划”目标，保持生产经营稳健增长，较好完成全年经营任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开展以下几方面工作：

市场营销方面：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全面深化改革，强化正激励绩效导向。一是坚定不移推进聚焦资源、精准营销、深度掌控的营销策略，以信息化、数字化优化渠道和终端管控，万商联盟体系进一步强化；二是重组营销机构，全员竞聘上岗，以正激励绩效导向和灵活授权激发营销活力，向“深度分销+大客户运营”双轮驱动转型发展；三是老产品提质涨价、推出新产品，保持产品持续竞争力，百元以上产品销售额较上年增长 29.08%，销售额占比提升至 50.86%，较上年提高 9.32 个百分点。

生产管理方面：生产系统量质并举，通过灵活授权和技术攻关夯实生产管理。一是完成陇南春车间技术升级改造，夯实原酒生产能力，提升和丰富金徽原酒品质；二是充分发挥外部专家和内部国家级评委技术指导作用，强化酿酒技术攻关，超额完成原酒产量任务，优级酒产量同比增长 127%；三是加强技术人才培养，选拔制曲、酿酒、检测、包装、质控等员工外出培训，聘任技师队伍，打造高水平的生产技术团队；四是进一步深化以班组为单位的内部市场化改革，充分授权，建立了以品质为导向，多劳多得、精益求精的绩效评价体系。

品牌建设方面：以品质为基础，以消费者为核心，打造金徽酒正能量品牌形象。一是以产品为载体，多个酒体设计室内部竞合，通过市场调研和消费者反馈，持续改进产品品质，打造物超所值的品牌体验；二是举办高端品鉴会、民间品酒师等互动活动，以消费者为核心进行价值传播；三是发挥新媒体作用，直播带货、抖音厨艺大赛、线上约酒等活动，线上线下同频共振，吸引新生消费力量；四是积极参与抗击疫情、公益助学、精准扶贫、洪涝灾害救助等社会公益活动，发扬正能量精神。

基础管理方面：坚持以奋进者为本，全面推进二次创业改革措施落地。一是进行组织架构调整及薪酬考核体系改革，精简流程，提高效能，实行积分调薪、正向激励，提升全员干事创业积极性；二是以奋进者为本，优化绩效管理体系，制定以奋进者为本、打破平衡、拉开差距的绩效分配方案；三是实施“53211”人才计划，重点引进优秀技术、营销、管理人才，加强人才储备和培养；四是坚持“人人有机会，人人有舞台”的人才理念，进一步夯实岗位公开竞聘机制，选贤用能，给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的员工提供发挥才智的舞台，通过人的发展促进企业健康发展；五是完成企业文化升级，建立共创共享机制，提升企业软实力，助力二次创业。

信息化建设方面：加快信息化建设，制定信息化五年发展规划，以信息化手段提升公司管理水平。一是与华为公司深度合作，开展金徽酒信息化咨询规划项目，编制了《金徽酒信息化五年发展规划》，为公司未来五年信息化发展提供战略蓝图；二是进一步强化积分宝、销管宝和积分商城管理服务作用，利用大数据对渠道、门店、核心消费者精准画像，支撑销售策略制定、指导销售活动；三是深入推进信息化系统集成和协同创新工作，积极开展信息化营销和数字化办公项目，用数字化手段提升管理效率，节约管理资源。

社会责任及疫情防控方面：敢于担当，主动作为，全力投入疫情防控和社会救助，助力抗击疫情和经济发展。一是持续进行西北贫困大学生精准扶贫公益助学活动，报告期内公司捐赠 728 万元资助西北地区 2,908 名贫困大学生完成学业；二是联合上海复星公益基金会向陇南灾区捐款 500 万元，支持当地特大暴雨灾后恢复重建，与灾区群众众志成城，共克时艰；三是全力以赴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科学防控、精准施策，及时为当地防疫站、客户及员工提供防疫物资，积极带动上下游产业复工复产，同时捐款 300 万元用于省市县抗击新冠肺炎疫情，以实际行动传递金徽酒正能量。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应对新冠疫情冲击和行业挤压式增长的压力，各项主要经营指标保持稳健增长态势。2020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3,067.13 万元，同比增长 5.8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131.73 万元，同比增长 22.44%。主要原因一是产品结构不断优化，百元以上金徽二十八年、金徽十八年、柔和金徽等高档产品销售收入较上年增长 29.08%，占比提升至 50.86%，较上年同期增长 9.32 个百分点；二是品牌影响力进一步增强，甘肃西部、包括省外市场在内的其他地区等市场销售增速超过 30.00%；三是公司优化内部管理，降本增效，2020 年优级酒产量超计划 34.56 个百分点，同比增长 127%。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730,671,339.32	1,634,398,043.55	5.89
营业成本	648,885,179.63	641,911,836.92	1.09
销售费用	222,248,005.75	244,983,655.66	-9.28
管理费用	163,690,910.54	146,634,538.50	11.63
研发费用	40,121,940.60	28,644,834.32	40.07
财务费用	-7,343,808.36	-2,894,848.37	-153.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7,143,809.16	370,864,384.64	-9.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819,282.04	-224,888,760.95	67.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726,100.90	100,952,184.88	-216.62

注 1: 研发支出变动的的原因主要是本期公司研发项目投入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注 2: 财务费用变动的的原因主要是本期收到银行存款利息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注 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的的原因主要是本期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注 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的的原因主要是上年同期非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 公司营业收入稳步增长, 百元以上高档产品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29.08%, 产品结构进一步优化调整, 有效控制原材料采购成本, 毛利率提升至 62.89%, 较上年同期增加 2.10 个百分点, 净利润增幅大于营业收入增幅。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酒制造	1,705,391,268.08	632,800,156.35	62.89	5.41	-0.23	增加 2.10 个百分点
其他业务	25,280,071.24	16,085,023.28	36.37	52.30	110.75	减少 17.6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高档	867,439,064.88	256,980,599.57	70.37	29.08	19.04	增加 2.49 个百分点
中档	809,049,695.95	351,950,980.19	56.50	-10.48	-7.95	减少 1.19 个百分点
低档	28,902,507.25	23,868,576.59	17.42	-31.30	-33.80	增加 3.1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甘肃东南部	572,343,728.57	211,650,946.98	63.02	-5.05	-11.70	增加 2.78 个百分点
兰州及 周边地区	472,396,961.04	169,332,138.53	64.15	-1.94	-5.07	增加 1.18 个百分点
甘肃中部	209,128,598.94	81,799,334.96	60.89	4.67	1.37	增加 1.28 个百分点
甘肃西部	162,566,815.02	67,581,114.53	58.43	30.30	24.68	增加 1.87 个百分点
其他地区	288,955,164.51	102,436,621.35	64.55	38.46	25.97	增加 3.5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1.分行业情况：公司所处行业为“酒、饮料、精制茶制造业”。

2.分产品情况：公司根据销售区域白酒市场结构、消费者购买能力情况等，将产品分为低、中、高三档，其中：低档产品指对外售价 30 元/500ml 以下的产品，主要代表有世纪金徽二星、金徽陈酿等；中档产品指对外售价 30 元至 100 元/500ml 的产品，主要代表有世纪金徽三星、世纪金徽四星等；高档产品指对外售价在 100 元/500ml 以上的产品，主要代表有金徽十八年、世纪金徽五星、柔和金徽系列、金徽正能量系列等。

3.分地区情况：甘肃东南部包括陇南市、天水市等；兰州及周边地区包括兰州市及周边市、县；甘肃中部包括定西市等；甘肃西部包括河西地区；其他地区指除上述市场以外的其他销售区域。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高档	千升	4,677.90	4,307.22	1,465.23	30.01	26.64	33.87
中档	千升	8,451.96	9,726.78	432.39	-19.50	-11.20	-74.67
低档	千升	1,369.58	1,179.95	443.10	-22.11	-41.06	74.81

产销量情况说明

无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酒制造	632,800,156.35	97.52	634,279,562.12	98.81	-0.23	酒制造

其他业务	16,085,023.28	2.48	7,632,274.80	1.19	110.75	其他业务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酒类	550,390,079.86	86.98	547,324,872.33	86.25	0.56	直接材料
	44,915,860.97	7.10	48,037,672.85	7.57	-6.50	人工成本
	37,494,215.52	5.92	39,217,016.94	6.18	-4.39	制造费用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9,604.98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1.41%；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40,046.14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9.78%；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222,248,005.75	244,983,655.66	-9.28
管理费用	163,690,910.54	146,634,538.50	11.63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研发费用	40,121,940.60	28,644,834.32	40.07
财务费用	-7,343,808.36	-2,894,848.37	-153.69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40,121,940.60
研发投入合计	40,121,940.6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2.32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242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1.16

(2).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率 (%)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059,145.43		不适用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587,180.56	1,065,555.56	330.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12,885.45	171,670.00	490.02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率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2,000,000.00	50,000,000.00	384.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		不适用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000,000.00	88,000,000.00	1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819,282.04	-224,888,760.95	67.62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62,299,972.00	不适用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0,000,000.00	214,295,443.93	44.6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98,898.10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726,100.90	100,952,184.88	-216.62

注 1：收到的税费返还变动的主要原因是退回预缴企业所得税所致。

注 2：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办理定期存款收到的利息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注 3：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处置固定资产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注 4：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回定期存款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注 5：投资支付的现金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新增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所致。

注 6：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变动的主要原因是主要是本期办理定期存款支出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注 7：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注 8：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变动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非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注 9：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本期银行借款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注 10：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变动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非公开发行股票支付发行费用，本期未发生所致。

注 11：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的主要原因是主要是上年同期非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136,391.50				不适用	注 1
应收账款	7,883,509.54	0.22	14,358,640.21	0.45	-45.10	注 2
应收款项融资	0.00	0.00	31,120,000.00	0.98	不适用	注 3
预付款项	2,813,290.90	0.08	10,183,138.97	0.32	-72.37	注 4
存货	1,136,895,107.37	32.19	848,040,445.05	26.68	34.06	注 5
长期股权投资	1,425,965.63	0.04			不适用	注 6
在建工程	5,620,889.21	0.16	333,543,304.88	10.49	-98.31	注 7
长期待摊费用	9,956,504.64	0.28	1,735,441.90	0.05	473.72	注 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150,008.91	0.29	7,759,259.81	0.24	30.81	注 9
其他非流动资产	3,715,508.60	0.11	18,446,395.79	0.58	-79.86	注 10
短期借款	10,009,472.22	0.28			不适用	注 11
预收款项			227,947,405.74	7.17	-100.00	注 12
合同负债	200,581,573.75	5.68			不适用	注 13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交税费	140,850,081.02	3.99	56,690,167.62	1.78	148.46	注 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000,000.00	0.34	45,091,437.50	1.42	-73.39	注 15
其他流动负债	25,972,424.16	0.74			不适用	注 1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7,644,226.11	0.22	3,672,963.30	0.12	108.12	注 17
递延收益	8,786,555.56	0.25	4,523,000.00	0.14	94.26	注 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410,077.52	0.63	15,160,867.16	0.48	47.82	注 19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7,259,997.00	14.36	390,199,998.00	12.28	30.00	注 20

其他说明：

注 1：应收票据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末未到期商业承兑汇票较上年期末增加所致。

注 2：应收账款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应收销货款较上年期末减少所致。

注 3：应收款项融资变动的主要原因是上年期末贴现方式灵活、准备随时贴现的银行承兑票据在本期贴现所致。

注 4：预付款项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末预付采购货款较上年期末减少所致。

注 5：存货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为了提升成品酒品质，加大原酒贮存量，延长原酒贮存周期，本期末半成品（原酒）库存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注 6：长期股权投资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新增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所致。

注 7：在建工程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已完工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注 8：长期待摊费用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本期省内销售公司营销及办公用房装饰装修完工，使长期待摊费用增加所致。

注 9：递延所得税资产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末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注 10：其他非流动资产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本期预付设备款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注 11：短期借款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本期银行短期借款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注 12: 预收账款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执行新收入准则, 本期将“预收款项”调整至“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所致。

注 13: 合同负债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执行新收入准则, 本期将“预收款项”调整至“合同负债”所致。

注 14: 应交税费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末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消费税较上年期末增加所致。

注 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归还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所致。

注 16: 其他流动负债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执行新收入准则, 本期将“预收款项”调整至“其他流动负债”所致。

注 1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公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业绩目标及奖惩方案之协议》, 计提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激励薪酬的 50% 计入长期应付职工薪酬所致。

注 18: 递延收益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余额较上年期末增加所致。

注 19: 递延所得税负债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本期价值在 500 万元以下的设备一次性税前扣除影响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较上年期末增加所致。

注 20: 实收资本(或股本)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本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2,326,230.09	定期存款及利息、长期未使用资金、其他利息、应收保 单保证金、保证金利息
固定资产	157,023,242.08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27,255,339.40	抵押借款
合计	216,604,811.57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以下“酒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相关内容。

酒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白酒（Liquor and Spirits）又名烧酒，是中国特有的一种蒸馏酒。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白酒行业属于“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C15）。

2020年1-12月，全国规模以上白酒企业产量740.73万千升，同比下降2.46%；销售收入5,836.39亿元，同比增长4.61%；利润1,585.41亿元，同比增长13.35%。

白酒行业进入存量发展时代，格局分化明显，具有产品、品牌、渠道优势的企业在竞争中取得较好发展；在产业结构调整、消费升级的大趋势下，行业并购整合加快。未来，具有优质白酒产能和及时进行营销转型发展的企业，将在“十四五”新的白酒格局中获得发展机会。

（注：数据来源于国家统计局、中国酿酒工业协会）

2 产能状况

现有产能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升

主要工厂名称	设计产能	实际产能
包装车间	30,000.00	14,499.44

在建产能

适用 不适用

产能计算标准

适用 不适用

3 产品期末库存量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升

成品酒	半成品酒（含基础酒）
2,340.72	36,975.43

存货减值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4 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产品档次	产量(千升)	同比(%)	销量(千升)	同比(%)	产销率(%)	销售收入	同比(%)	主要代表品牌
高档	4,677.90	30.01	4,307.22	26.64	92.08	86,743.91	29.08	金徽二十八年、金徽十八年、柔和金徽、金徽正能量
中档	8,451.96	-19.50	9,726.78	-11.20	115.08	80,904.97	-10.48	世纪金徽三星、四星
低档	1,369.58	-22.11	1,179.95	-41.06	86.15	2,890.25	-31.30	世纪金徽二星

产品档次划分标准

√适用 □不适用

产品档次划分标准:公司根据销售区域白酒市场结构、消费者购买能力情况等,将产品分为低、中、高三档,其中:低档产品指对外售价30元/500ml以下的产品,主要代表有世纪金徽二星、金徽陈酿等;中档产品指对外售价30元至100元/500ml的产品,主要代表有世纪金徽三星、世纪金徽四星等;高档产品指对外售价在100元/500ml以上的产品,主要代表有金徽二十八年、金徽十八年、柔和金徽、金徽正能量系列等。

产品结构变化情况及经营策略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结合消费升级发展趋势,坚定不移推进聚焦资源、精准营销、深度掌控的营销策略,加大金徽二十八年、金徽十八年、柔和金徽和金徽正能量系列产品的销售,百元以上高档产品实现销售收入86,743.9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9.08%,占比提升至50.86%,产品结构持续优化。2021年,公司将进行“深度分销+大客户运营”双轮驱动营销模式转型发展,以金徽二十八年等高端产品为主导,打造高端白酒品牌,持续优化产品结构。

5 原料采购情况

(1). 采购模式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包括粮食、稻壳、包装材料、其他原辅材料及机器设备配件等均需通过市场采购。供应部根据公司生产、销售计划采购相关物资。制定了《供应商管理办法》,通过询价、比价及招标洽谈等方式确定供应商及采购价格,按照《供应商考核奖励管理办法》《供方业绩评价表》

对供应商实施考核管理，建立奖励与淘汰机制，保证供应商的产品质量、价格和服务。

(2). 采购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原料类别	当期采购金额	上期采购金额	占当期总采购额的比重 (%)
酿酒原材料	47,801.83	33,264.60	55.94
包装材料	35,962.67	31,675.71	42.09
能源	1,682.64	1,821.04	1.97

6 销售情况

(1). 销售模式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销售模式主要有经销商和直销（含团购）模式，以经销商为主。经销商模式下，销售公司下属各区域网点在相关销售区域按照资金实力、仓储条件、配送能力、市场信誉度、渠道开发能力、产品推广能力及双方经营理念、战略目标的契合度等要素择优选择经销商，并与其签署经销协议，由其在一定区域内负责公司特定产品的推广、仓储、配送和销售，并向终端门店提供配套服务，配合公司落实相关营销政策；在直销（团购）模式下，公司设有电商部、直销推广部，各自负责线上销售和商超、酒店及私人订制等产品，以满足个性化需求和服务部分线下无销售网点地区消费者。

(2). 销售渠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渠道类型	本期销售收入	上期销售收入	本期销售量（千升）	上期销售量（千升）
经销商	1,641,298,113.62	1,538,894,125.71	15,008.83	16,057.96
直销（含团购）	64,093,154.46	78,905,097.20	205.12	298.33
小计	1,705,391,268.08	1,617,799,222.91	15,213.95	16,356.29

(3). 区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区域名称	本期销售收入	上期销售收入	本期占比 (%)	本期销售量 (千升)	上期销售量 (千升)	本期占比 (%)
甘肃东南部	572,343,728.57	602,786,795.76	33.56	5,272.48	6,293.91	34.66
兰州及周边地区	472,396,961.04	481,747,901.54	27.70	3,896.74	4,472.98	25.61
甘肃中部	209,128,598.94	199,803,041.09	12.26	2,205.62	2,238.04	14.50
甘肃西部	162,566,815.02	124,767,172.32	9.53	1,644.85	1,529.01	10.81
其他地区	288,955,164.51	208,694,312.20	16.94	2,194.25	1,822.34	14.42
小计	1,705,391,268.08	1,617,799,222.91		15,213.95	16,356.28	

区域划分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区域划分标准：甘肃东南部包括陇南市、天水市等；兰州及周边地区包括兰州市及周边市、县；甘肃中部包括定西市等；甘肃西部包括河西地区；其他地区指除上述市场以外的其他销售区域。

(4). 经销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个

区域名称	报告期末经销商数量	报告期内增加数量	报告期内减少数量
甘肃东南部	88	14	15
兰州及周边地区	96	15	9
甘肃中部	30	11	12
甘肃西部	52	8	7

区域名称	报告期末经销商数量	报告期内增加数量	报告期内减少数量
其他地区	196	58	25
合计	462	106	68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销商管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经销商管理制度和体系，制定了销售目标管理、经销商库存管理、销售价格管理、渠道管理、培训管理和考核管理等相关制度，结合现场定期核查、不定期抽查和信息化手段，对经销商进行考核、培训和管理，提高经销商经营能力。

(5). 线上销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未来线上经营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电商部全面负责电商平台的运营管理。目前已搭建了金徽酒官方积分商城，在天猫商城、京东商城、酒仙网、拼多多、1688 分别开通“金徽酒旗舰店”，主要进行品牌推广、产品形象展示以及为线下销售区域以外的消费者提供产品销售、配送服务。公司在电商平台通过策划互动活动、拓展运营方式、探索新零售模式、加强人才培养和投入等方式，充分发挥电商的灵活优势，持续推进线上业务开发，促进线上线下渠道融合，形成优势互补，为消费者提供良好的产品体验与优质高效的服务。

7 公司收入及成本分析

(1). 按不同类型披露公司主营业务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划分类型	营业收入	同比 (%)	营业成本	同比 (%)	毛利率 (%)	同比 (%)
按产品档次						

高档	867,439,064.88	29.08	256,980,599.57	19.04	70.37	2.49
中档	809,049,695.95	-10.48	351,950,980.19	-7.95	56.50	-1.19
低档	28,902,507.25	-31.30	23,868,576.59	-33.8	17.42	3.12
小计	1,705,391,268.08	-	632,800,156.35	-	-	-
按销售渠道						
经销商	1,641,298,113.62	6.65	620,424,775.92	0.63	62.20	2.26
直销（含团购）	64,093,154.46	-18.77	12,375,380.43	-30.17	80.69	3.15
小计	1,705,391,268.08	-	632,800,156.35	-	-	-
按地区分部						
甘肃东南部	572,343,728.57	-5.05	211,650,946.98	-11.70	63.02	2.78
兰州及周边地区	472,396,961.04	-1.94	169,332,138.53	-5.07	64.15	1.18
甘肃中部	209,128,598.94	4.67	81,799,334.96	1.37	60.89	1.28
甘肃西部	162,566,815.02	30.30	67,581,114.53	24.68	58.43	1.87
其他地区	288,955,164.51	38.46	102,436,621.35	25.97	64.55	3.52
小计	1,705,391,268.08	-	632,800,156.35	-	--	-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同比 (%)
原料成本	550,390,079.86	547,324,872.33	86.98	0.56
人工成本	44,915,860.97	48,037,672.85	7.10	-6.50
制造费用	37,494,215.52	39,217,016.94	5.92	-4.39
合计	632,800,156.35	634,579,562.12	100.00	-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广告费用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广告费用比例（%）
全国性广告费用	2,313.16	32.14
地区性广告费用	4,883.41	67.86
合计	7,196.57	100.00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陇南销售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主营业务：白酒、水、饮料、日用百货、日化用品、旅游用品、文化用品的批发；销售。报告期末总资产 30,511.02 万元、净资产 9670.19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75,580.17 万元、净利润 7,652.88 万元。

徽县销售公司，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主营业务：白酒、水、饮料的批发销售；白酒包装材料、辅助材料的购销。报告期末总资产 39,197.86 万元、净资产 9,772.85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127,833.99 万元、净利润 5,362.72 万元。

兰州销售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主营业务：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白酒、啤酒、果露酒、日用百货、文化用品、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电子产品、通信设备（以上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施）、工艺品、家具、玩具、珠宝首饰、化妆品、花卉、苗木（不含种苗木）的批发零售；汽车销售；礼仪庆典服务、展览展示服务；电脑图文设计制作。报告期末总资产 8,000.70 万元、净资产 311.33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37,246.91 万元、净利润-1,623.19 万元。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部分相关内容。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金徽酒作为西北地区具有较高知名度和影响力的白酒生产企业，着力建设“生态金徽”“文化金徽”“智慧金徽”，依靠良好的生态环境、悠久的酿酒历史、古传秘方、深厚文化积淀与独特技术相结合的先进工艺等优势不断开拓市场，销售网络已辐射甘肃及环甘肃的西北等市场，正逐步加快江浙沪等华东市场拓展。

公司已完成以生态酿造为主的基础设施建设、以提升自主研发能力为主的专业技术团队建设、以倡导健康消费激发正能量为核心的品牌价值建设，为实现“建成中国大型生态酿酒基地，打造中国知名白酒品牌，跻身中国白酒十强”的战略目标而奋斗。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面对当前白酒行业发展形势和市场竞争环境，结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2021年公司将围绕“组织转型发展、市场重点突破、品牌双轮驱动、生产提质增效、机制创新升级”的基本思路做好各项工作。2021年公司计划实现营业收入21.00亿元，比上年增长21.34%；预计实现净利润3.80亿元，比上年增长14.69%。重点将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市场营销方面：C端置顶，积极推进大客户运营，坚持“聚焦资源，精准营销，深度掌控”的基本思路。一是营销模式由“深度分销”向“深度分销+大客户运营”双轮驱动转变，成立大客户部，整合公司资源为销售赋能，集中精力做大客户运营；二是优化营销授权体系，逐步建立以大区为单位的经营主体，授予其充分的营销策略制定权、营销费用支配权、营销人员管理权和绩效奖励分配权，提升营销战斗力；三是配套升级营销考核体系，坚持正激励导向，以增量分级计提奖金，多劳多得，市场扩展、终端动销与员工收入强关联，增加员工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品牌建设方面：深入宣传“金徽酒 正能量”的精神诉求和“只有窖香 没有泥味”的独特品格，不断发扬陇酒文化，生动诠释正能量内涵。一是匹配优质媒体资源，提升年份系列产品影响力，巩固金徽酒的品牌地位，打造高端白酒引领者；二是分产品设定主题推广活动，积极开展事件营销，增加金徽酒在主流消费群体的曝光度；三是以消费者为中心，开展民间品酒师、鉴赏会、金徽浪漫樱花节等活动，提高消费者认知度；四是以品质为载体、以新媒体为手段，进行KOL传播，培育新生代消费力量；五是持续开展公益助学、美丽乡村建设等活动，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传递金徽正能量。

生产管理方面：坚持量质并举、放权搞活，打造具有竞争力的金徽生产技术团队。一是生产车间以班组为单位，以科研课题模式开展攻关实验，通过技术调整提升产品品质；二是产品战略委员

会紧跟消费潮流指导产品升级和新品开发工作，给消费者物超所值的消费体验；三是激活陇南春品牌，唤醒忠实消费群体的情感记忆，积极布局高端、次高端领域，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四是高度重视食品安全管理和质量控制，生产好喝且可以满足不同消费群体的产品，提升产品力和美誉度。

基础管理方面：以客户为中心，以奋进者为本，持续深化二次创业改革发展。一是坚持以服务促管理，突出主动服务职能，全方位赋能生产、营销工作；二是完善正激励导向机制，设置以奋进者为本的绩效分配方案，给予二级部门充分的绩效管理自主权，优化二次绩效分配，构建一支永葆活力的金徽团队；三是深入宣贯企业文化，用文化软实力赋能业务发展，创建“共创共享”的文化氛围，提升企业竞争力；四是精简业务流程，员工竞聘、轮岗常态化，加强培训学习，点燃员工激情、重塑员工职业规划，打造复合型团队。

以上经营计划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受多种内外部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注意投资风险。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行业经营环境变化风险

白酒作为饮料具有消费高频次和重复消耗的特点，但在一定程度上受到宏观经济波动影响。目前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白酒消费萎缩，白酒行业市场竞争继续加剧，若公司未能及时促进产品结构优化升级、有效拓展营销网络和企业品牌、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经营业绩将存在大幅下滑的风险。

2.人才流失风险

稳定的技术团队对公司持续发展至关重要。公司在多年生产经营中培养了一支研发能力强、实践经验丰富的技术人才队伍。虽然公司已形成完善的研发机制，制定了有吸引力的薪酬制度和激励政策，以维持技术团队的稳定，同时逐渐实现白酒酿造、研发工作的标准化、流程化，以团队协作作为公司生产、研发的主要模式，但公司仍无法完全规避关键技术人员流失给公司持续发展带来的不利影响。

3.市场竞争风险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经济飞速发展，人均可支配收入不断提升，居民购买力不断增强，白酒消费升级趋势明显，为白酒行业发展提供良好机遇。但消费者对品牌和品质的要求不断提升，白酒行业集中和分化的趋势加剧，行业整合不断加快。若公司未能采取有效措施，则可能面临市场份额被挤压，造成收入和利润下降的风险。

4.环境保护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白酒行业，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的废水、废气、固体废弃物。公司已建成较为完善的环保设施、形成一套完整的环境保护制度，通过了环境保护部门的评审和验收，取得“环境保护标准化 A 级企业”审核认证，生产经营符合国家环境保护领域相关法律、法规。新《环境保

护法》实施以来，国家对环境保护工作的要求逐步趋严，若未来国家进一步对现有环保法律法规进行修订或者提高现行污染物排放标准，公司将存在因增建环保设施、支付运营费用等相应增加环保支出的风险。

5.原材料价格上涨或供应短缺风险

公司白酒生产所需原料为高粱、小麦、大米、糯米、玉米等粮食，所需包装材料为包装箱盒、酒瓶、瓶盖、手提袋等，上述原材料是公司营业成本中的重要组成部分。粮食生产受自然气候、地理环境等因素的影响，可能出现欠收；国家可能会调整粮食生产、流通、消费政策；包装材料可能受到市场价格波动的影响。以上因素均可能导致粮食和包装材料价格出现较大上升，若公司未能通过优化内部管理降低包装材料成本，则原材料成本的上升将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6.食品安全风险

白酒作为消费品，产品质量、卫生状况关系到消费者身体健康。公司多年来持续改进和提高质量控制水平，严格按照国家、行业质量标准和企业工艺标准对生产经营各环节实施控制，自公司设立至今未发生食品安全事故。随着国家对食品安全日益重视、消费者食品安全意识及权益保护意识的增强，若国家颁布新的食品安全相关法律、法规，新增产品安全认证范围，进一步提高白酒产品质量要求，而公司未能根据新规定、新标准快速取得相关认证，未能相应提升采购、酿造、勾调及包装等环节的质量控制措施，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7.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存货中原酒、粮食、包装材料与产成品均属易燃物，若因生产过程中操作不当而引发火灾等安全生产事故，将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从而产生较大的经济损失。公司多年来已建立了完善的安全管理体系，配备了相应的安全、消防人员和设施设备，不定期开展有针对性的安全培训工作，通过了“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企业”审核认证。未来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如公司不能同步提升安全管理水平，则存在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的可能，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8.不可抗力事件风险

2020年新冠疫情突如其来，各地政府相继出台并严格执行了相关疫情防控措施。尽管目前我国形势持续向好，但依然存在小范围反复出现的风险。若未来疫情持续发展，白酒消费场景将受到一定限制，且国内及全球经济具有不可预测和不确定性风险，可能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等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新冠肺炎疫情的发展状况，常态化进行疫情防控工作，积极发布高端产品，加快培育具有较强粘黏性的高端客户，尽量减小疫情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利润分配的原则、方式、具体条件、方案制定、审议程序、实施、分配政策变更程序、股东回报规划的制定周期和调整机制等。《公司章程》中具体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1. 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利润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利润分配同股同利，股东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公司利润分配不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2. 利润分配方式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和股票相结合等利润分配方式。

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公司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并保持现金分红政策的一致性、合理性和稳定性，保证现金分红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公司可在现金方式分配利润的基础上，以股票股利方式分配利润。公司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在满足购买原材料的资金需求、可预期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当期经营利润和现金流情况进行中期分红，具体方案须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3. 利润分配的具体条件

1) 在公司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且保证公司能够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如公司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且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净利润的 30%。公司董事会应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对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例提出预案。

2) 在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且董事会认为公司每股收益、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股本结构不匹配时，公司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比例的前提下，同时采取发放股票股利的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在确定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的具体金额时，应当充分考虑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后的总股本是否与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盈利增长速度相适应，并考虑对未来债权融资成本的影响，以确保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

3)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规定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④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上述重大资金支出事项是指以下任一情形：

I.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或购买资产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净资产的 30%或资产总额的 20%；

II. 当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

III. 中国证监会或者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根据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以截至 2019 年末公司总股本 390,199,998 股为基数，向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42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94,428,399.52 元（含税），转增 117,059,999 股。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实施完毕。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2020 年，公司拟以总股本 507,259,997 股为基数，向利润分配预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4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21,742,399.28 元（含税）。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 年	0	2.40	0	121,742,399.28	331,317,332.77	36.74
2019 年	0	2.42	3	94,428,399.52	270,605,164.84	34.90
2018 年	0	2.40	0	88,088,000.00	258,616,295.35	34.06

(三)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股份限售	豫园股份	自愿锁定[注 1]	2020 年 7 月 31 日至 2022 年 1 月 30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股份限售	海南豫珠	自愿锁定[注 2]	2020 年 10 月 20 日至 2021 年 3 月 9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亚特集团	自愿锁定[注 2]	2019 年 3 月 10 日至 2021 年 3 月 9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正能量1号资管计划	非公开发行股票锁定3年[注3]	2019年5月24日至2022年5月23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非公开发行股票锁定3年[注3]	2019年5月24日至2022年5月23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1：根据豫园股份出具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豫园股份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取得的金徽酒股份自交易过户之日起18个月内不转让。

注2：海南豫珠、李明、亚特集团承诺：2020年9月14日，海南豫珠以要约收购方式收购公司股份40,580,800股，2020年9月30日召开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豁免亚特集团、李明先生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作出的股份自愿性锁定承诺，海南豫珠受让亚特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后将继续履行剩余自愿锁定承诺期，亚特集团持有公司股份继续履行自愿性锁定承诺至承诺期结束。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承诺已履行完毕。

注3：正能量1号资管计划、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848,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9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12,0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4月29日，公司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实现公司、股东和员工利益的一致，提高公司员工队伍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确保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公司设立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参与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2019年5月，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出资68,999,994.00元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4,928,571股，2020年5月，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转增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份6,407,14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6%。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亚特集团	原控股股东	销售商品	销售白酒产品	市场价	市场价	11,223,452.96	0.6581	银行转账	不适用
甘肃世纪金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	同受原实际控制人控制	销售商品	销售白酒产品	市场价	市场价	2,874,513.27	0.1686	银行转账	不适用
上海老城隍庙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销售商品	销售白酒产品	市场价	市场价	2,755,879.57	0.1616	银行转账	不适用
宝鸡市鹏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原控股股东参股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白酒产品	市场价	市场价	1,788,434.50	0.1049	银行转账	不适用
甘肃懋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实际控制人亲属控制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白酒产品	市场价	市场价	1,738,187.65	0.1019	银行转账	不适用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原实际控制人控制	销售商品	销售白酒产品	市场价	市场价	1,636,679.64	0.0960	银行转账	不适用
海南中改院国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原实际控制人控制	销售商品	销售白酒产品	市场价	市场价	1,227,392.91	0.0720	银行转账	不适用
海南复星商社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销售商品	销售白酒产品	市场价	市场价	1,142,952.21	0.0670	银行转账	不适用
青海销售公司	联营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白酒产品	市场价	市场价	1,034,126.37	0.0606	银行转账	不适用
甘肃亚峰矿业有限公司	同受原实际控制人控制	销售商品	销售白酒产品	市场价	市场价	721,493.81	0.0423	银行转账	不适用
海南海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原实际控制人控制	销售商品	销售白酒产品	市场价	市场价	479,000.00	0.0281	银行转账	不适用
甘肃金徽新科材料有限公司	同受原实际控制人控制	销售商品	销售白酒产品	市场价	市场价	409,192.89	0.0240	银行转账	不适用
徽县亚鑫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原实际控制人控制	销售商品	销售白酒产品	市场价	市场价	360,991.17	0.0212	银行转账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豫园股份	控股股东	销售商品	销售白酒产品	市场价	市场价	166,304.40	0.0098	银行转账	不适用
兰州亚泉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原实际控制人控制	销售商品	销售白酒产品	市场价	市场价	152,651.33	0.0090	银行转账	不适用
徽县亚鑫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原实际控制人控制	销售商品	销售白酒产品	市场价	市场价	116,605.30	0.0068	银行转账	不适用
甘肃勘探者地质矿产有限公司	原实际控制人亲属控制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白酒产品	市场价	市场价	75,238.95	0.0044	银行转账	不适用
甘肃泓盛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原实际控制人亲属控制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白酒产品	市场价	市场价	55,663.72	0.0033	银行转账	不适用
上海中荷环保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销售商品	销售白酒产品	市场价	市场价	38,371.68	0.0023	银行转账	不适用
甘肃金徽现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原实际控制人控制	销售商品	销售白酒产品	市场价	市场价	31,259.29	0.0018	银行转账	不适用
上海老饭店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销售商品	销售白酒产品	市场价	市场价	15,716.81	0.0009	银行转账	不适用
上海老城隍庙餐饮（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销售商品	销售白酒产品	市场价	市场价	14,867.26	0.0009	银行转账	不适用
苏州松鹤楼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销售商品	销售白酒产品	市场价	市场价	14,442.47	0.0008	银行转账	不适用
天津海鸥表业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销售商品	销售白酒产品	市场价	市场价	13,734.51	0.0008	银行转账	不适用
上海豫园南翔馒头店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销售商品	销售白酒产品	市场价	市场价	13,168.14	0.0008	银行转账	不适用
陕西亚泰矿山工程有限公司 徽县分公司	同受原实际控制人控制	销售商品	销售白酒产品	市场价	市场价	10,456.65	0.0006	银行转账	不适用
甘肃泓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原实际控制人亲属控制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白酒产品	市场价	市场价	5,161.06	0.0003	银行转账	不适用
甘肃泓盛生态农林发展有限公司	原实际控制人亲属控制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白酒产品	市场价	市场价	4,014.16	0.0002	银行转账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合计				/	/	28,119,952.68	1.6498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关联交易的说明					2020年3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确认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2020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增加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对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议。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甘肃世纪金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金徽酒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滩路388号	22,194,000.00	2019-04-02	2024-04-01	按照市场价格	报告期内确认租赁费用4,227,428.58元	是	同受原实际控制人控制
宝鸡市鹏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西安销售公司	陕西省宝鸡市鹏博中心7号楼(F座)	449,438.40	2019-12-18	2020-12-17	按照市场价格	报告期内确认租赁费用427,228.96元	是	原控股股东参股公司

租赁情况说明:

1. 2019年3月,公司与甘肃世纪金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协议》,租赁甘肃世纪金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位于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滩路388号金徽财富中心1-4层裙楼、主楼第4层作为兰州营销中心办公用房,租赁期5年,租赁费合计2,219.40万元。甘肃世纪金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为公司原控股股东亚特集团控制的企业,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6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故公司租赁甘肃世纪金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房屋构成关联交易。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1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与关联方签订房屋租赁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13)。

2. 2019年11月21日,西安销售公司因发展宝鸡市场业务需要,与宝鸡市鹏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宝鸡市鹏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位于陕西省宝鸡市鹏博中心7号楼(F座)1号商铺作为宝鸡大区办公用房,租赁期一年,租赁费用(含物业费)共计449,438.40元。2017年5月,公司原控股股东亚特集团参股宝鸡市鹏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股29.9999%),故西安销售公司租赁宝鸡市鹏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商铺构成关联交易。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响应《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决定》《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三五”脱贫攻坚规划的通知》《中国证监会关于发挥资本市场作用服务国家脱贫攻坚战略的意见》等文件精神，坚持“酿造生态酒 传递正能量”的企业使命，以造福桑梓、服务社会为己任，以产业报国为目标，积极履行上市公司责任，参与国家精准扶贫和抗击疫情工作。公司不仅通过发展生产带动当地就业、辐射带动其他产业发展，并且充分发挥党委、团委、工会力量，鼓励员工参与，在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社会救助、抗击疫情等领域探索建立长效工作机制，注重扶贫扶志，推动帮扶地区自身造血能力，做到真扶贫、扶真贫、真脱贫。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深入开展就业扶贫、教育扶贫、公益事业、资助美丽乡村建设、社会救助、扶老助残及抗击疫情等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和社会帮扶工作。

3. 精准扶贫成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 资金	1,307.85
2. 物资折款	66.80
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2
二、分项投入	
1. 产业发展脱贫	
其中：1.1 产业扶贫项目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农林产业扶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旅游扶贫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电商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收益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2 产业扶贫项目个数（个）	1
2. 转移就业脱贫	
其中：2.1 职业技能培训投入金额	69.13
2.2 职业技能培训人数（人/次）	4,837
4. 教育脱贫	
其中：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720.00
4.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人）	2,908
7. 兜底保障	
其中：7.1 帮助“三留守”人员投入金额	10.72
7.2 帮助“三留守”人员数（人）	5
9. 其他项目	
其中：9.1 项目个数（个）	3
9.2 投入金额	508.00

注 1：产业扶贫项目为公司为国家 AAAA 级旅游景区，全年免费对外开放，并提供专业导游讲解，带动周边旅游景区及经济发展。

注 2：其他项目说明为 2020 年初我国发生新冠疫情，公司通过金徽正能量公益基金会捐赠现金 300 万元，用于支持防控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2020 年 8 月甘肃陇南发生特大暴雨灾害，为支援灾后重建及脱贫攻坚工作，公司联合上海复星公益基金会向陇南灾区捐款 500.00 万元，其中公司通过金徽正能量公益基金会捐款 200.00 万元；为德吉康萨社区爱心帮扶专项基金捐款 8 万元，用于帮助帮扶异地扶贫搬迁群众。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未来，公司将继续以造福桑梓、服务社会为己任，以产业报国为目标，切实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让脱贫基础更加稳固、成效更可持续，发扬“上下同心、尽锐出战、精准务实、开拓创新、攻坚克难、不负人民”的脱贫攻坚精神，以更有力的举措开展乡村振兴战略。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于本报告发布之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污染物	特征污染物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年度排放总量(吨)	核定的排放总量(吨)	超标排放情况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废水	化学需氧量	处理达标后排放	1	公司三区东南角	34.45mg/L	18.230	29.000	未超标	《发酵酒精和白酒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1-2011)
	氨氮				1.99mg/L	1.170	2.700	未超标	
废气	烟尘	处理达标后排放	2	公司二区锅炉房烟囱排放口； 公司三区锅炉房烟囱排放口	二区 35.9mg/m ³ 三区 19.2 mg/m ³	6.234	14.490	未超标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二氧化硫				二区 70mg/m ³ 三区 40mg/m ³	13.119	61.600	未超标	
	氮氧化物				二区 190mg/m ³ 三区 174 mg/m ³	33.063	65.800	未超标	

公司的固体废弃物主要包括酒糟、窖皮、废旧包装材料及生活垃圾等，其中酒糟作为养殖饲料外售，窖皮作为农用有机肥料外售，废旧包装材料进行回收再利用，生活垃圾由当地垃圾处理厂集中处理。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①废水治理设施

公司建有日处理能力为 2,000 吨的污水处理站，设有生产废水处理系统、生活污水处理系统、工艺废水处理系统，按照“雨污分流”要求将生产废水、生活废水、工艺废水分类收集，分类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高浓度生产废水经 UASB+CASS+消毒工艺进行处理，生活污水经 CASS+消毒工艺进行处理，工艺废水经消毒处理。处理后的废水达到《发酵酒精和白酒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1-2011)的要求，大部分用于厂区绿化灌溉、路面清洗、喷泉景观。

污水处理站总排放口安装在线监测设备和陇南市环境保护局监控平台联网运行，每 10 分钟上传一次化学需氧量、氨氮监测数值和外排水适时流量数据。公司污水处理站设有总磷、总氮、PH 在线监测设备，加强污水处理监测的全面性，并实行 24 小时轮岗工作制，确保良好的运行情况，各项指标均能够持续稳定达标排放。

②废气治理设施

公司装有高效节能型的蒸汽锅炉、热水锅炉，建设了布袋除尘器、玻璃钢烟筒和玻璃钢脱硫塔，采用先进工艺进行除尘、脱硫和烟气处理，确保外排废气中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浓度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的要求。

公司原粮粉碎车间安装了高效除尘装置，分别采用 LNGM 和 TBLMy 系列脉冲布筒除尘设备以及 TBLMB 高压扁布袋脉冲除尘设备，将各类废气分类收集，分别处理后达标排放，除尘效率达到 99%。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甘肃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甘肃省企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指南》《甘肃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转发企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的通知》《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指南（试行）》等规定编制了《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委托甘肃绿康环保技术有限公司进行修订，该预案通过了原徽县环境保护局组织的专家评审和备案登记（备案号：621227201605）。

报告期内，公司联合陇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开展了锅炉蒸汽泄漏应急演练，通过实战演练，提高了特种环境设备设施故障时环境应急组处理突发性环境事故的应急能力；同时对公司环境事件风险评估、应急资源调查报告及《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了修订，通过了陇南市生态环境局徽县分局专家组评审。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根据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和〈国家重点监控企业污染源监督性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的通知》（环发[2013]81号）、《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发酵酒精和白酒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1-2011）等规章制度和国家标准，编制了自行监测方案，并委托陇南凯信环境检测有限责任公司进行第三方检测，每月定期将检测结果在甘肃省重点监控企业环境统计数据系统发布平台公布。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6,199,998	6.71	7,859,999	-18,107,141	-10,247,142	15,952,856	3.14
2、国有法人持股	13,928,570	3.57	4,178,571	-18,107,141	-13,928,570		
3、其他内资持股	12,271,428	3.14	3,681,428		3,681,428	15,952,856	3.14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2,271,428	3.14	3,681,428		3,681,428	15,952,856	3.14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64,000,000	93.29	109,200,000	18,107,141	127,307,141	491,307,141	96.86
1、人民币普通股	364,000,000	93.29	109,200,000	18,107,141	127,307,141	491,307,141	96.86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390,199,998	100.00	117,059,999		117,059,999	507,259,997	100.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0年5月21日，公司完成2019年度权益分配，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3股，转增117,059,999股，其中7,859,999股为限售股。

2.2020年5月29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中18,107,141股限售股上市流通，上述股份解除限售后，公司尚有15,952,856股为限售状态，占公司总股本的3.14%。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权益分派方案为：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390,199,998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3 股，转增 117,059,999 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 507,259,997 股。根据上述股本变动计算得出 2020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 0.65 元，每股净资产为 5.48 元。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央企产业投资基金	7,142,857	9,285,714	2,142,857	0	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	2020 年 5 月 29 日
贫困地区发展基金	3,571,428	4,642,856	1,071,428	0	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	2020 年 5 月 29 日
兴陇丝路基金	3,214,285	4,178,571	964,286	0	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	2020 年 5 月 29 日
合计	13,928,570	18,107,141	4,178,571	0	/	/

2020 年 5 月 21 日完成 2019 年度权益分配，以分配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390,199,998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3 股，转增 117,059,999 股，其中央企产业投资基金、贫困地区发展基金和兴陇丝路基金合计增加限售股 4,178,571 股。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完成 2019 年权益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390,199,998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42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3 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94,428,399.52 元（含税），转增 117,059,999 股，本次分配后公司总股本为 507,259,997 股。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6,39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8,18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2,177,900	152,177,900	30.0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甘肃亚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32,391,363	68,820,687	13.57	0	质押	23,8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海南豫珠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40,580,800	40,580,800	8.0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陇南众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6,707,064	29,063,944	5.73	0	质押	28,730,000	其他
中信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729,965	25,829,850	5.09	0	未知	0	国有法人
陇南怡铭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688,893	15,985,203	3.15	0	无	0	其他
陇南乾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688,893	15,985,203	3.15	0	无	0	其他
华龙证券—农业银行—华龙证券—金徽酒正能量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202,857	9,545,714	1.88	9,545,714	未知	0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白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5,857,608	8,585,376	1.69	0	未知	0	其他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1,478,571	6,407,142	1.26	6,407,142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2,177,900	人民币普通股	152,177,900
甘肃亚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8,820,687	人民币普通股	68,820,687
海南豫珠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40,580,800	人民币普通股	40,580,800
陇南众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9,063,944	人民币普通股	29,063,944
中信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5,829,850	人民币普通股	25,829,850
陇南怡铭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5,985,203	人民币普通股	15,985,203
陇南乾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5,985,203	人民币普通股	15,985,20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白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8,585,376	人民币普通股	8,585,376
中央企业贫困地区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5,685,714	人民币普通股	5,685,714
贫困地区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2,842,856	人民币普通股	2,842,85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海南豫珠为豫园股份孙公司； 2.众惠投资普通合伙人胡阳、有限合伙人周世斌和张世新均为亚特集团及其控制的除公司外其他企业的主要管理人员； 3.众惠投资普通合伙人胡阳、有限合伙人周志刚同时为乾惠投资有限合伙人； 4.众惠投资有限合伙人周世斌和张世新同时为怡铭投资有限合伙人； 5.怡铭投资合伙人主要为亚特集团及其控制的除公司外其他企业的管理人员； 6.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华龙证券－农业银行－华龙证券－金徽酒正能量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9,545,714	2022年5月24日	0	非公开发行股票锁定3年
2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6,407,142	2022年5月24日	0	非公开发行股票锁定3年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黄震
成立日期	1987 年 11 月 25 日
主要经营业务	金银饰品、铂金饰品、钻石饰品、珠宝玉器、工艺美术品、百货、五金交电、化工原料及产品（除专项规定）、金属材料、建筑装饰材料、家具的批发和零售，餐饮企业管理（不含食品生产经营），企业管理，投资与资产管理，社会经济咨询，大型活动组织服务，会展服务，房产开发、经营，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业务、金融业务），食堂（不含熟食卤味），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转口贸易和对销贸易，托运业务，生产金银饰品、铂金饰品、钻石饰品（限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01818.HK）
其他情况说明	不适用
名称	海南豫珠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石琨
成立日期	2020 年 4 月 9 日
主要经营业务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办公服务；企业形象策划；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广告制作；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零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其他情况说明	海南豫珠为豫园股份孙公司，两者为一致行动人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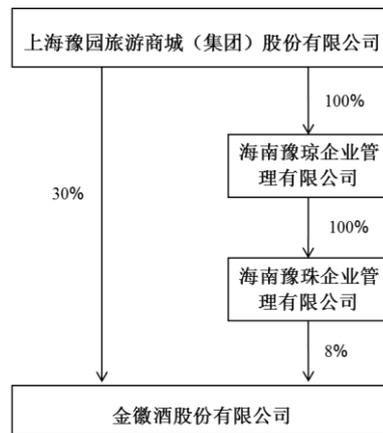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1. 2020年5月、2020年7月公司原控股股东亚特集团与豫园股份分别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和《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豫园股份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受让亚特集团持有公司30%股份，详情请查阅公司于2020年8月4日发布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完成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35），上述股份转让完成后豫园股份持有公司30%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郭广昌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 2020年9月16日至2020年10月15日，豫园股份全资孙公司海南豫珠以要约收购的方式增持公司8%股份，详情请查阅公司于2020年10月21日发布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海南豫珠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要约收购公司股份交割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65），要约收购完成后，豫园股份及其一致行动人海南豫珠合计持有公司38%股份，豫园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郭广昌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郭广昌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复星创始人，复星国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董事长，1994年以来一直在复星内多家公司担任董事，为浙商总会副会长、上海市浙江商会名誉会长。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复星国际有限公司(00656.HK)；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0196.SH、02196.HK)；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0655.SH)；复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11年5月从香港联交所退市)；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600282.SH)；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300226.SZ)；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601969.SH)；ClubMedSAS(formerly known as Club Méditerranée SA)(已于2015年3月从泛欧交易

所下市); RocOilCompanyLimited (已于 2015 年 1 月从澳洲证券交易所下市); LuzSaúde, S.A. (已于 2018 年 11 月从里斯本泛欧交易所下市); 复锐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01696.HK); TheNAGAGroupSA (德国证券交易所 Scale 板块 (新兴中小企业板) N4G); ParisRealtyFundSA (巴黎泛欧交易所上市 PAR); 复星旅游文化集团 (01992.HK); WolfordAG (维也纳证券交易所上市 WOL.AV); 上海复宏汉霖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02696.HK); TOMTAILORHoldingSE(法兰克福证券交易所上市 TTI.GY)。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见本节“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控股股东情况之 1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亚特集团	李明	2004年8月16日	9162122776 23884943	500,000,000	投资及投资咨询（不含中介）；有色金属开发和销售；矿山、冶金建筑专用设备销售；企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情况说明	亚特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68,820,687 股，占公司总股本 13.57%。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豫园股份 2020 年 7 月 7 日出具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股份增加)》（修订稿），豫园股份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本次交易完成后 18 个月内不转让。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周志刚	董事长 总经理	男	47	2018年5月11日	2021年5月10日	0	0	0	-	128.77	否
黄震	董事	男	49	2020年11月13日	2021年5月10日	0	0	0	-	0.00	是
石琨	董事	男	40	2020年11月13日	2021年5月10日	0	0	0	-	0.00	是
吴毅飞	董事	男	41	2020年11月13日	2021年5月10日	0	0	0	-	0.00	是
邹超	董事	男	38	2020年11月13日	2021年5月10日	0	0	0	-	0.00	是
张世新	董事	男	59	2020年11月13日	2021年5月10日	0	0	0	-	0.00	是
陈颖	董事	男	41	2019年9月16日	2021年5月10日	0	0	0	-	0.00	是
甘培忠	独立董事	男	65	2018年5月11日	2021年5月10日	0	0	0	-	7.99	否
王清刚	独立董事	男	51	2018年5月11日	2021年5月10日	0	0	0	-	7.99	否
谢明	独立董事	男	65	2020年11月13日	2021年5月10日	0	0	0	-	1.33	否
李海歌	独立董事	女	65	2020年11月13日	2021年5月10日	0	0	0	-	1.33	否
崔海龙	监事会主席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3	2018年5月11日	2021年5月10日	0	0	0	-	27.14	否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瑾	监事	女	44	2020年11月13日	2021年5月10日	0	0	0	-	0.00	是
姚宇	监事	男	42	2020年11月13日	2021年5月10日	0	0	0	-	0.00	是
谢小强	财务总监	男	47	2018年5月11日	2021年5月10日	0	0	0	-	74.55	否
石少军	董事(离任) 董事会秘书	男	36	2018年5月11日	2021年5月10日	0	0	0	-	93.36	否
王宁	副总经理	男	36	2019年8月23日	2021年5月10日	0	700	700	买入	59.66	否
廖结兵	董事(离任) 副总经理	男	42	2018年5月11日	2021年5月10日	0	0	0	-	121.75	否
唐云	副总经理	男	47	2018年5月11日	2021年5月10日	0	0	0	-	74.01	否
张斌	副总经理	男	38	2018年5月11日	2021年5月10日	0	0	0	-	64.53	否
黄小东	副总经理	男	36	2019年8月23日	2021年5月10日	0	0	0	-	64.71	否
熊建基	董事(离任)	男	51	2018年5月11日	2020年10月21日	0	0	0	-	34.75	否
蓝永强	董事(离任)	男	54	2018年5月11日	2020年10月21日	0	0	0	-	0.00	否
张小凤	董事(离任)	女	35	2019年9月16日	2020年10月21日	0	0	0	-	0.00	是
聂尧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4	2018年5月11日	2020年3月10日	0	0	0	-	2.66	否
李仲飞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8	2018年5月11日	2020年10月21日	0	0	0	-	7.33	否
陈双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37	2020年4月29日	2020年10月21日	0	0	0	-	4.66	否
刘文斌	监事(离任)	男	59	2018年5月11日	2020年10月21日	0	0	0	-	0.00	是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闫应全	监事(离任)	男	55	2018年5月11日	2020年10月21日	0	0	0	-	0.00	是
合计	/	/	/	/	/		700	700	/	776.52	/

注：本期经天健审计的营业收入 173,067.13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提业绩奖励薪酬之前）33,715.41 万元，根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业绩目标及奖惩方案之协议》本期计提高级管理人员业绩奖励薪酬 794.25 万元，其中 50% 奖励薪酬 397.13 万元可在当期兑现，剩余 50% 奖励薪酬待 2023 年业绩目标达成后发放。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周志刚	曾任天水市洛坝铅锌矿会计主管、甘肃徽县锌业有限公司总经理、甘肃宝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甘肃亚特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甘肃金徽酒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9 年被评为甘肃省第七届“优秀青年企业家”，2010 年被评为“甘肃省劳动模范”，当选为甘肃省第十二届、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甘肃省工商联第十二届企业家副主席。2009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黄震	曾任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事业二部部长兼任上海佰草集化妆品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事业二部部长兼任上海佰草集化妆品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佰草集事业部总经理，豫园股份董事、副总裁；黄震先生曾获荣誉有 2006-2008 连续三年“中国化妆品行业十大人物”，2012 年“上海十大品牌领军人物”，2018 年“中国改革开放 40 周年珠宝行业突出贡献人物”，2019 年“上海商业优秀创业企业家”。现任豫园股份董事长兼总裁、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2020 年 11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石琨	曾任职于上海文汇报，复星品牌市场部副总经理，复星地产控股总裁办公室总经理、海外资产管理部总经理、总裁助理，豫园股份副总裁、联席总裁；石琨先生积极推动中华老字号和传统文化的当代演绎，担任上海市青年联合会十二届委员会委员，上海国际时尚联合会副会长。现任豫园股份联席董事长，海南豫珠执行董事、总经理，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11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吴毅飞	曾任复星创投投资总监，复星集团总裁助理兼商业流通产业发展集团总裁，豫园股份总裁助理、战略投资中心总经理；现任复星集团总裁助理、副 CFO、战略投资发展部总经理、投资业务管理部总经理，2020 年 11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邹超	曾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KPMG）审计助理经理、审计员，世茂集团（HK0813）财务管理中心创新金融部部门负责人、内控部综合组财务高级经理、财务专业经理、报表部财务副经理，复星地产财务董事总经理、资金执行总经理、财务分析高级总监、预算分析总监，复地集团总裁助理、CFO；现任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豫园股份副总裁兼 CFO、海南豫珠监事，2020 年 11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张世新	正高级工程师,甘肃省参事室特约研究员，中国矿业联合会理事、甘肃省地质学会理事、中国地质大学（武汉）客座教授。曾任甘肃有色金属地质研究所遥感室主任，甘肃省有色金属地质勘查局地质队副队长、矿业开发处处长兼甘肃省矿业联合会秘书长，甘肃勘探者地质矿产有限公司董事长，甘肃金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金徽矿业研究院院长。现任甘肃亚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兼总裁，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11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陈颖	现任中信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部总经理助理、资生堂中信化妆品有限公司董事，2019 年 9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甘培忠	现任兰州大学法学院院长，兼任最高人民法院特邀咨询员、最高人民法院案例指导专家委员会委员、中国商业法研究会会长、中国法学会证券法学研究会副会长、中国经济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苏州道森钻采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 年 5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王清刚	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现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教授，兼任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咨询专家、中国会计学会会计准则委员会委员、中国金融会计学会理事、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武汉兴图新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武汉敏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武汉生之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谢明	高级经济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现任中国酒业协会固态白酒原酒委员会理事长、四川发展纯粮原酒股权投资基金名誉董事长、北京建设（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11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海歌	现任大公律师事务所律师、上海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上海经贸商事调解中心副主任、调解员，上海兰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11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崔海龙	曾任甘肃省天水市首钢岷山机械厂法务专员、公司法务专员；2011 年 10 月至 2019 年 10 月任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2020 年 2 月至今任金徽酒兰州销售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行政与人力资源总监，2016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20 年 11 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王瑾	曾任复星地产控股法务部高级法务总监、法务部总经理，复星集团法律事务部联席总经理，复星地产总裁助理兼法律事务部总经理；现任豫园股份副总裁，2020 年 11 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姚 宇	曾任北京清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现任上海复星创富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谢小强	高级会计师职称，具有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资格，曾任天水百货大楼有限公司华联商厦财务部长、天水绿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部长、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现任金徽酒徽县销售有限公司、金徽酒徽县配送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石少军	曾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创新投行部执行董事、保荐代表人，2017年11月至2020年10月21日担任公司董事；2017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王 宁	曾任公司市场管理部经理、销售大区经理、柔和产品事业部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金徽酒兰州销售有限公司、金徽酒陇南销售有限公司、西藏金徽实业有限公司、金徽成都酒业销售有限公司总经理；2019年8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廖结兵	曾任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公司经理、广州珠江云峰酒业有限公司大区销售经理、北京盛初营销咨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7月至2012年4月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12年4月至2020年10月21日担任公司董事；2013年12月至今担任金徽酒销售西安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年4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唐 云	曾任徽县柳林铅锌选矿厂车间主任、徽县鸿远矿业有限公司厂长、甘肃金徽酒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生产部经理、公司生产部经理、公司职工监事，2017年3月当选为中共甘肃省第十三次代表大会代表；2016年4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张 斌	曾任北京大都阳光影视文化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甘肃亚特矿业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甘肃金徽酒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部门经理、公司物流中心经理、办公室主任、公共事务部经理等职务，2017年4月至2018年5月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16年5月至今任公司党委副书记；2018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
黄小东	曾任甘肃宝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统计经理、甘肃成州锌业有限责任公司采购经理、甘肃亚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部门经理、甘肃金徽酒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部门经理、公司供应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现任徽县金徽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金徽酒（海南）销售有限公司总经理，2019年8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黄震	豫园股份	董事长、总裁	2020年12月	-
石琨	豫园股份	联席董事长、董事	2020年12月	-
石琨	海南豫珠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0年4月	-
邹超	豫园股份	副总裁、CFO	2018年7月	-
邹超	海南豫珠	监事	2020年4月	-
张世新	亚特集团	党委书记、总裁	2019年01月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黄震	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2019年10月	-
石琨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2020年04月	-
邹超	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04月	-
陈颖	资生堂中信化妆品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9月	-
甘培忠	兰州大学	法学院院长	2019年07月	-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甘培忠	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9月	-
甘培忠	苏州道森钻采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01月	-
甘培忠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0月	-
王清刚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会计学院教授	1999年07月	-
王清刚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3月	-
王清刚	武汉兴图新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03月	-
王清刚	武汉敏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1月	-
王清刚	武汉生之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1月	-
谢明	北京建设(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5月	-
谢明	中国酒业协会固态白酒原酒委员会	理事长	2015年11月	-
李海歌	大公律师事务所	律师	2010年01月	-
李海歌	上海兰生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06月	-
姚宇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06月	-
姚宇	上海复星创富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0年03月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根据所任职务及工作业绩，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并制定薪酬政策和方案，由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确定。独立董事津贴由董事会提出议案，股东大会审议决定。监事薪酬由监事会提出议案，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2018年7月9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审议确定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的议案》《关于审议确定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关于审议确定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薪酬标准的议案》。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根据股东大会决议执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依据2019年8月23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2019年修订）》执行。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本节“（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776.52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黄震	董事	选举	2020年11月13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黄震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石琨	董事	选举	2020年11月13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石琨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吴毅飞	董事	选举	2020年11月13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吴毅飞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邹超	董事	选举	2020年11月13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邹超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张世新	董事	选举	2020年11月13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张世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谢明	独立董事	选举	2020年11月13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谢明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李海歌	独立董事	选举	2020年11月13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李海歌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王瑾	监事	选举	2020年11月13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王瑾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姚宇	监事	选举	2020年11月13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姚宇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熊建基	董事	离任	个人申请
蓝永强	董事	离任	个人申请
廖结兵	董事	离任	个人申请
石少军	董事	离任	个人申请
张小凤	董事	离任	个人申请
李仲飞	独立董事	离任	个人申请
陈 双	独立董事	离任	个人申请
聂 尧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闫应全	监事	离任	个人申请
刘文斌	监事	离任	个人申请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37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79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16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不适用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844
销售人员	667
技术人员	242
财务人员	96
行政人员	213
其他人员	106
合计	2,16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387
大专	687
中专及高中	1,094
合计	2,168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公司建立了规范的员工薪酬管理体系，制定了“共创共享”的薪酬分配机制，充分体现以奋进者为本的激励机制，促进公司整体业绩提升和战略目标达成。

1. 薪酬政策：坚持公司增效与员工收益同步增长的机制，为员工建立对外具有市场竞争力，对内体现以奋进者为本的薪酬体系，依据员工岗位价值、业绩贡献等确定员工薪酬标准。

2. 薪酬标准：高级管理人员采用年薪制；其他员工采用月薪制计时工资或月薪制计件工资，薪酬总额有工资、奖金、津贴、补贴、福利构成。

公司采用“以岗定级、以级定薪”的原则，以岗位价值贡献确定工资级别，采取“积分累进”办法，积分达到目标值后，工资档位自动晋升，建立了员工薪酬水平动态增长机制。

3.薪酬制度：公司建立的薪酬制度包括《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员工薪酬管理办法》《员工绩效考核管理办法》等。

4.薪酬政策的制定发布程序：①以当地公务员薪酬标准及甘肃省平均工资为参考，核算公司人工成本以及公司利润增长幅度确定薪酬基本增幅标准；②在岗位分析、写真基础上依据岗位市场价值、劳动强度等因素确定职级标准；③拟定薪酬方案征求工会、员工意见；④完善修订后，经公司薪酬领导小组审定下发执行。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贯彻“学习是最低的成本”理念，根据急学先用的原则，以需求为导向、以效果为核心，结合公司发展战略以及人力资源规划，做出适合公司发展和员工成长的培训计划，建设学习型公司、培育学习型员工，抓过程、重结果，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840,309.57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11,826,312.12

注：工时总数单位为“小时”，报酬总额单位为“元”。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有关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强化内幕信息管理，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内部控制规范的实施，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治理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及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议事程序，聘请法律顾问见证股东大会召开情况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公司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特别是确保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4次股东大会，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

2.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4名。因聂尧先生任期届满，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补选陈双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因廖结兵先生、熊建基先生、蓝永强先生、石少军先生、张小凤女士、李仲飞先生、陈双先生辞去董事职务，公司于2020年11月13日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黄震先生、石琨先生、邹超先生、吴毅飞先生、张世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选举李海歌女士、谢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规范运作，全体董事能够依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出席董事会，勤勉尽责，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对公司重大事项做出科学、合理决策，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权责明晰，运作有效，充分发挥专业职能作用，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科学、专业的意见。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11次董事会。

3.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监事，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监事会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要求。因刘文斌先生、闫应全先生辞去监事职务，公司于2020年11月13日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王瑾女士、姚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

关规定规范运作，公司监事能够依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监事会，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关联交易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等进行有效监督并发表意见，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0 次监事会。

4.关于经理层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经理层共 8 人。经理层严格按照《公司章程》《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等的规定履行职责，严格执行董事会决议，诚信经营，规范运作，不存在未能忠实履行职务、违背诚信义务的情形。

5.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公司、员工、合作伙伴和社会等各方面利益的协调平衡，诚信对待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充分尊重债权人合法权益，认真培养员工，坚持与利益相关者互利共赢的原则，共同推动公司和谐稳健发展。

6.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变更前后的控股股东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并承担义务。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之间实现了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完全分开和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均独立运作，确保公司重大决策由公司独立作出和实施。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关联企业的日常关联交易和偶发性关联交易经过了必要的审议程序，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公司经营未构成不利影响；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及关联企业提供担保，亦不存在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制定了《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要求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确保信息披露的时效性。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被上海证券交易所评价为 A 级。公司公开披露信息的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8.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定了《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媒体来访和投资者调研接待工作管理制度》。在勤勉、诚信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同时，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通过接待投资者调研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良好互动和交流，在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等事项后公司充分与市场沟通，确保投资者的知情权；公司证券法

务部作为专门的投资者关系管理机构，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上证 e 互动等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充分保证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维护其合法权益。

9.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情况

公司制定了《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对外信息报送和信息外部使用人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相关规定，加强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及时报备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经自查，报告期内没有发生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10.内部控制建设相关工作

报告期内，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相关要求，持续推进风险控制体系建设，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内部控制规范的实施。公司审计部作为内部审计单位，在强化内部控制体系日常监督和专项检查的基础上，检查评价公司关键业务流程、关键控制环节等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内部控制，并有效执行，使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得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得到提升。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 年 04 月 29 日	www.sse.com.cn	2020 年 04 月 30 日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07 月 22 日	www.sse.com.cn	2020 年 07 月 23 日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09 月 30 日	www.sse.com.cn	2020 年 10 月 09 日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11 月 13 日	www.sse.com.cn	2020 年 11 月 14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周志刚	否	11	11	3	0	0	否	4
黄震	否	1	1	1	0	0	否	不适用
石琨	否	1	1	1	0	0	否	不适用
邹超	否	1	1	1	0	0	否	不适用
吴毅飞	否	1	1	1	0	0	否	不适用
张世新	否	1	1	1	0	0	否	不适用
陈颖	否	11	11	11	0	0	否	3
甘培忠	是	11	11	9	0	0	否	4
王清刚	是	11	11	10	0	0	否	4
李海歌	是	1	1	1	0	0	否	不适用
谢明	是	1	1	1	0	0	否	不适用
廖结兵 (离任)	否	10	10	8	0	0	否	3
熊建基 (离任)	否	10	10	2	0	0	否	3
蓝永强 (离任)	否	10	10	10	0	0	否	2
张小凤 (离任)	否	10	10	4	0	0	否	3
石少军 (离任)	否	10	10	4	0	0	否	4
李仲飞 (离任)	是	10	10	10	0	0	否	2
陈双 (离任)	是	7	7	7	0	0	否	2
聂尧 (离任)	是	3	3	3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1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9-2023 年核心管理人员薪酬二次分配实施方案》，明确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分配和绩效考核以企业经济效益为出发点，根据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高级管理人员分管工作的目标任务，进行综合考核，根据考核结果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分配方案。报告期内，结合公司经营业绩实现情况和高级管理人员职责分工，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有效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企业发展。

2019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3,439.80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提业绩奖励薪酬之前) 27,710.50 万元，根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业绩目标及奖惩方案之协议》计提高级管理人员业绩奖励薪酬 734.59 万元，其中 50% 奖励薪酬 367.29 万元在当期兑现，剩余 50% 奖励薪酬待 2023 年业绩目标达成后发放。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考评及激励机制有效运行。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董事会对公司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详见公司于本报告发布之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于本报告发布之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 计 报 告

天健审〔2021〕3-97号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徽酒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金徽酒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金徽酒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参见金徽酒公司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二）、五（二）1及十二所述，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73,067.13万元，较上年增长5.89%。金徽酒公司主要从事白酒生产与销售，销售主要采用经销模式，一般先款后货，白酒发货后，公司根据货物的实际出库单、客户确认的送货回单、货款支付凭据等确认销售收入。由于收入是金徽酒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金徽酒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故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销售与收款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价其设计是否合理，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对营业收入实施分析程序，包括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主要产品毛利率与上期对比分析，并查明波动原因；

(3) 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订单、货款支付凭证、销售发票、出库单、送货回单等；

(4) 对本期主要经销商的预收款项余额及当期交易额实施函证；

(5) 对营业收入实施截止测试；

(6)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存货的计量

1. 事项描述

参见金徽酒公司财务报表附注三(十)及五(一)7所述，截至2020年12月31日，存货账面价值113,689.51万元，占资产总额的32.19%，由于期末存货账面价值较高且占资产总额比重较大，故我们将存货的计量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存货的计量，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存货成本核算及盘点相关的业务流程及内部控制，评价其设计是否合理，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获取并检查金徽酒公司成本计算表，对原材料、半成品、库存商品实施计价测试，检查期末存货余额计价的准确性；

(3) 对存货实施监盘程序，评价管理层存货盘点程序的适当性，检查存货是否存在以及有无残损；

(4) 获取公司的存货跌价测试表，复核存货跌价测试的过程及结果，评价金徽酒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准确性；

(5) 检查与存货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金徽酒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金徽酒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金徽酒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金徽酒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金徽酒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金徽酒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一年三月十九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91,894,760.01	501,824,453.70
应收票据	136,391.50	
应收账款	7,883,509.54	14,358,640.21
应收款项融资		31,120,000.00
预付款项	2,813,290.90	10,183,138.97
其他应收款	2,659,992.59	3,583,251.63
存货	1,136,895,107.37	848,040,445.05
其他流动资产	5,551,432.16	6,733,036.96
流动资产合计	1,747,834,484.07	1,415,842,966.52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425,965.63	
固定资产	1,565,877,675.34	1,234,290,453.97
在建工程	5,620,889.21	333,543,304.88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无形资产	187,367,465.63	166,791,759.13
长期待摊费用	9,956,504.64	1,735,441.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150,008.91	7,759,259.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715,508.60	18,446,395.7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84,114,017.96	1,762,566,615.48
资产总计	3,531,948,502.03	3,178,409,582.0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9,472.22	
应付账款	208,867,171.22	169,458,886.65
预收款项		227,947,405.74
合同负债	200,581,573.75	
应付职工薪酬	69,078,301.86	58,776,441.65
应交税费	140,850,081.02	56,690,167.62
其他应付款	47,491,399.40	55,720,126.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000,000.00	45,091,437.50
其他流动负债	25,972,424.16	
流动负债合计	714,850,423.63	613,684,465.58
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7,644,226.11	3,672,963.30
递延收益	8,786,555.56	4,523,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410,077.52	15,160,867.16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840,859.19	23,356,830.46
负债合计	753,691,282.82	637,041,296.0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7,259,997.00	390,199,998.00
资本公积	870,917,109.16	987,977,108.16
盈余公积	170,242,126.12	140,980,745.90
未分配利润	1,229,837,986.93	1,022,210,433.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78,257,219.21	2,541,368,285.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78,257,219.21	2,541,368,285.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531,948,502.03	3,178,409,582.00

法定代表人：周志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小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樊兰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4,234,969.31	316,375,155.16
应收账款	91,500,442.13	4,577,614.44
预付款项	2,196,735.26	6,617,808.64
其他应收款	1,186,928.41	2,073,502.23
存货	1,033,306,816.71	761,584,977.45
其他流动资产		41,580.36
流动资产合计	1,362,425,891.82	1,091,270,638.28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02,000,000.00	102,000,000.00
固定资产	1,295,326,497.67	1,216,306,260.84
在建工程	5,620,889.21	95,409,776.43
无形资产	177,304,860.95	156,511,981.81
长期待摊费用	9,956,504.64	1,735,441.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75,374.85	2,262,740.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66,008.60	12,131,565.7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97,950,135.92	1,586,357,767.44
资产总计	2,960,376,027.74	2,677,628,405.72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9,472.22	
应付账款	131,568,857.39	95,486,566.11
预收款项		27,072,613.85
合同负债	6,139,346.98	
应付职工薪酬	29,793,143.96	28,651,966.45
应交税费	107,088,928.97	29,732,360.92
其他应付款	39,871,251.84	38,274,157.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000,000.00	45,091,437.50
其他流动负债	798,115.11	
流动负债合计	337,269,116.47	264,309,101.9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555,098.55	2,083,835.74
递延收益	8,786,555.56	4,523,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640,195.93	13,772,809.4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981,850.04	20,379,645.19
负债合计	369,250,966.51	284,688,747.12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7,259,997.00	390,199,998.00
资本公积	870,917,109.16	987,977,108.16
盈余公积	170,242,126.12	140,980,745.90
未分配利润	1,042,705,828.95	873,781,806.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91,125,061.23	2,392,939,658.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960,376,027.74	2,677,628,405.72

法定代表人：周志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小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樊兰

合并利润表
2020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730,671,339.32	1,634,398,043.55
其中：营业收入	1,730,671,339.32	1,634,398,043.55
二、营业总成本	1,309,419,941.48	1,289,904,062.83
其中：营业成本	648,885,179.63	641,911,836.92
税金及附加	241,817,713.32	230,624,045.80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销售费用	222,248,005.75	244,983,655.66
管理费用	163,690,910.54	146,634,538.50
研发费用	40,121,940.60	28,644,834.32
财务费用	-7,343,808.36	-2,894,848.37
其中：利息费用	3,215,736.10	3,791,221.81
利息收入	10,796,777.41	6,885,974.47
加：其他收益	14,127,514.00	6,719,729.7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73,203.60	-665,971.1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0,825.42	-397,212.5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66,763.06	-221,470.6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1,827.01	29,534.3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4,471,597.61	349,958,590.45
加：营业外收入	722,997.70	2,385,632.83
减：营业外支出	14,059,227.31	7,832,220.9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1,135,368.00	344,512,002.32
减：所得税费用	89,818,035.23	73,906,837.4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1,317,332.77	270,605,164.8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1,317,332.77	270,605,164.84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1,317,332.77	270,605,164.84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1,317,332.77	270,605,164.8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31,317,332.77	270,605,164.8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5	0.5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5	0.55

法定代表人：周志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小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樊兰

母公司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975,969,060.37	930,293,975.83
减：营业成本	430,405,156.20	435,513,402.61
税金及附加	233,914,628.77	224,851,327.18
销售费用	5,678,577.80	2,312,522.62
管理费用	120,528,961.43	116,231,040.79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研发费用	40,121,940.60	28,726,192.26
财务费用	-3,833,351.07	-1,096,933.88
其中：利息费用	3,215,736.10	8,851,394.89
利息收入	7,172,548.76	9,962,369.39
加：其他收益	7,061,457.97	3,440,39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7,064,383.80	153,590,409.0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1,680.91	-123,212.1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69,317.30	-221,470.6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641.2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2,942,710.79	280,442,540.49
加：营业外收入	3,376,331.62	4,338,663.82
减：营业外支出	13,896,441.99	7,803,285.5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2,422,600.42	276,977,918.75
减：所得税费用	29,808,798.27	25,781,230.2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2,613,802.15	251,196,688.5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2,613,802.15	251,196,688.54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2,613,802.15	251,196,688.54
七、每股收益：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587,180.56	1,065,555.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12,885.45	171,67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2,000,000.00	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7,600,066.01	51,237,225.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2,919,348.05	188,125,986.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000,000.00	88,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0,419,348.05	276,125,986.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819,282.04	-224,888,760.9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62,299,972.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0,000,000.00	214,295,443.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0,000,000.00	576,595,415.9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0,000,000.00	374,295,443.9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7,726,100.90	99,148,889.0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98,898.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7,726,100.90	475,643,231.05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726,100.90	100,952,184.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6,598,426.22	246,927,808.5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2,970,103.70	166,042,295.1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9,568,529.92	412,970,103.70
法定代表人：周志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小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樊兰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35,452,794.86	927,188,448.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974,651.3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472,503.74	16,317,632.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7,899,949.95	943,506,081.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48,419,381.72	570,640,221.7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3,920,657.52	133,807,485.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9,994,308.69	267,328,532.08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594,549.07	40,469,483.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4,928,897.00	1,012,245,723.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71,052.95	-68,739,642.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2,295,011.78	126,813,156.6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92,205.41	898,163.7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2,000,000.00	160,137,649.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5,087,217.19	287,848,969.9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9,944,235.18	108,164,766.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000,000.00	107,912,549.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5,944,235.18	218,077,315.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142,982.01	69,771,654.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62,299,972.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0,000,000.00	214,295,443.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0,000,000.00	576,595,415.9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0,000,000.00	374,295,443.93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7,726,100.90	99,148,889.0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2,198,898.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7,726,100.90	475,643,231.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726,100.90	100,952,184.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612,065.94	101,984,196.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7,520,805.16	125,536,608.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1,908,739.22	227,520,805.16

法定代表人：周志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小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樊兰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90,199,998.00	987,977,108.16	140,980,745.90	1,022,210,433.90	2,541,368,285.96	2,541,368,285.96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0,199,998.00	987,977,108.16	140,980,745.90	1,022,210,433.90	2,541,368,285.96	2,541,368,285.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117,059,999.00	-117,059,999.00	29,261,380.22	207,627,553.03	236,888,933.25	236,888,933.25

“—”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31,317,332.77	331,317,332.77	331,317,332.77
(三) 利润分配			29,261,380.22	-123,689,779.74	-94,428,399.52	-94,428,399.52
1. 提取盈余公积			29,261,380.22	-29,261,380.22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4,428,399.52	-94,428,399.52	-94,428,399.52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17,059,999.00	-117,059,999.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17,059,999.00	-117,059,999.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7,259,997.00	870,917,109.16	170,242,126.12	1,229,837,986.93	2,778,257,219.21	2,778,257,219.21

项目	201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4,000,000.00	653,978,266.22	115,861,077.05	864,812,937.91	1,998,652,281.18	1,998,652,281.18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4,000,000.00	653,978,266.22	115,861,077.05	864,812,937.91	1,998,652,281.18	1,998,652,281.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199,998.00	333,998,841.94	25,119,668.85	157,397,495.99	542,716,004.78	542,716,004.7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70,605,164.84	270,605,164.84	270,605,164.8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199,998.00	333,998,841.94			360,198,839.94	360,198,839.9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6,199,998.00	333,998,841.94			360,198,839.94	360,198,839.94

项目	201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三）利润分配			25,119,668.85	-113,207,668.85	-88,088,000.00	-88,088,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5,119,668.85	-25,119,668.85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8,088,000.00	-88,088,000.00	-88,088,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390,199,998.00	987,977,108.16	140,980,745.90	1,022,210,433.90	2,541,368,285.96	2,541,368,285.96

法定代表人：周志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小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樊兰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90,199,998.00	987,977,108.16	140,980,745.90	873,781,806.54	2,392,939,658.60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0,199,998.00	987,977,108.16	140,980,745.90	873,781,806.54	2,392,939,658.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7,059,999.00	-117,059,999.00	29,261,380.22	168,924,022.41	198,185,402.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2,613,802.15	292,613,802.15
（三）利润分配			29,261,380.22	-123,689,779.74	-94,428,399.52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1. 提取盈余公积			29,261,380.22	-29,261,380.22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94,428,399.52	-94,428,399.52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17,059,999.00	-117,059,999.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117,059,999.00	-117,059,999.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7,259,997.00	870,917,109.16	170,242,126.12	1,042,705,828.95	2,591,125,061.23

项目	2019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4,000,000.00	653,978,266.22	115,861,077.05	735,792,786.85	1,869,632,130.12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4,000,000.00	653,978,266.22	115,861,077.05	735,792,786.85	1,869,632,130.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6,199,998.00	333,998,841.94	25,119,668.85	137,989,019.69	523,307,528.4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51,196,688.54	251,196,688.5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199,998.00	333,998,841.94			360,198,839.9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6,199,998.00	333,998,841.94			360,198,839.94
(三) 利润分配			25,119,668.85	-113,207,668.85	-88,088,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5,119,668.85	-25,119,668.85	

项目	2019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8,088,000.00	-88,088,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390,199,998.00	987,977,108.16	140,980,745.90	873,781,806.54	2,392,939,658.60

法定代表人：周志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小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樊兰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徽县金徽酒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徽有限),金徽有限系由甘肃亚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特集团)出资组建,于2009年12月23日在甘肃省徽县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甘肃省陇南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621200695632863J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507,259,997.00元,股份总数507,259,997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动股份:A股15,952,856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491,307,141股。公司股票已于2016年3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主要经营活动为白酒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有:白酒。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2021年3月19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本公司将金徽酒陇南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陇南销售公司)、金徽酒兰州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州销售公司)、金徽酒销售西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销售公司)、西藏金徽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实业公司)、金徽酒徽县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徽县销售公司)、金徽酒徽县配送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徽县配送公司)、徽县金徽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徽县环保公司)、金徽成都酒业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销售公司)和金徽酒(海南)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销售公司)9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之说明。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二)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1)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组合	客户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和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下同）	5.00	5.00
1-2年	20.00	20.00
2-3年	50.00	50.00
3年以上	100.00	100.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财务报表编制基础之“10. 金融工具”。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财务报表编制基础之“10. 金融工具”。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财务报表编制基础之“10. 金融工具”。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因公司无法控制的下列原因之一,导致非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未能在一年内完成,且公司仍然承诺出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继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买方或其他方意外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公司针对这些条件已经及时采取行动,且预计能够自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起一年内顺利化解延期因素;(2)因发生罕见情况,导致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未能在一年内完成出售,公司在最初一年内已经针对这些新情况采取必要措施且重新满足了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1) 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初始计量和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2)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的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3) 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以及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 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

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5	5.00	2.71-4.75
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20	5.00	4.75-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8	5.00	11.88-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6	5.00	15.83-31.67
工器具及其它	年限平均法	5-8	5.00	11.88-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70
软件	10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

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财务报表编制基础之“16. 合同资产”。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销售白酒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的销售方式主要有经销商、商超、直销和线上销售模式，以经销商模式为主，商超、直销、线上销售模式较少。不同销售模式下的收入确认时点如下：

经销商模式：财务部门开票人员根据货物的实际出库单、经销商确认的送货回单、货款支付凭据开具销售发票，财务部门会计人员根据上述资料确认销售收入；

商超模式：各月末，商超根据当月销售情况提供销售清单，公司销售部门根据销售清单进行核对，经核对无误后由财务部门开票人员开具销售发票，财务部门会计人员根据上述资料确认销售收入；

直销模式：主要为自营团购和零售，客户提货时公司开具销售出库单、销售发票，财务部门根据交款单或收取货款的相关凭据、出库单和销售发票确认销售收入；

线上销售模式：通过电商平台进行网上销售，客户在电商平台下单后，公司将成品酒以快递形式发货出库，在客户签收或电商平台按照约定到期自动签收（客户未主动签收）时，公司确认销售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

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见说明

其他说明：

1.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目	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年1月1日
预收款项	227,947,405.74	-227,947,405.74	
合同负债		201,823,747.80	201,823,747.80
其他流动负债		26,123,657.94	26,123,657.94

(2)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19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01,824,453.70	501,824,453.70	
应收账款	14,358,640.21	14,358,640.21	
应收款项融资	31,120,000.00	31,120,000.00	
预付款项	10,183,138.97	10,183,138.97	
其他应收款	3,583,251.63	3,583,251.63	
存货	848,040,445.05	848,040,445.05	
其他流动资产	6,733,036.96	6,733,036.96	
流动资产合计	1,415,842,966.52	1,415,842,966.52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1,234,290,453.97	1,234,290,453.97	
在建工程	333,543,304.88	333,543,304.88	
无形资产	166,791,759.13	166,791,759.13	
长期待摊费用	1,735,441.90	1,735,441.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7,759,259.81	7,759,259.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446,395.79	18,446,395.7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62,566,615.48	1,762,566,615.48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资产总计	3,178,409,582.00	3,178,409,582.00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169,458,886.65	169,458,886.65	
预收款项	227,947,405.74		-227,947,405.74
合同负债		201,823,747.80	201,823,747.80
应付职工薪酬	58,776,441.65	58,776,441.65	
应交税费	56,690,167.62	56,690,167.62	
其他应付款	55,720,126.42	55,720,126.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091,437.50	45,091,437.50	
其他流动负债		26,123,657.94	26,123,657.94
流动负债合计	613,684,465.58	613,684,465.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672,963.30	3,672,963.30	
递延收益	4,523,000.00	4,523,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160,867.16	15,160,867.16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356,830.46	23,356,830.46	
负债合计	637,041,296.04	637,041,296.0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90,199,998.00	390,199,998.00	
资本公积	987,977,108.16	987,977,108.16	
盈余公积	140,980,745.90	140,980,745.90	
未分配利润	1,022,210,433.90	1,022,210,433.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41,368,285.96	2,541,368,285.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41,368,285.96	2,541,368,285.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178,409,582.00	3,178,409,582.00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1月1日，本公司预收款项账面余额为人民币227,947,405.74元，按照新收入准则，将其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进行核算。采用该准则未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

生重大影响。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6,375,155.16	316,375,155.16	
应收账款	4,577,614.44	4,577,614.44	
预付款项	6,617,808.64	6,617,808.64	
其他应收款	2,073,502.23	2,073,502.23	
存货	761,584,977.45	761,584,977.45	
其他流动资产	41,580.36	41,580.36	
流动资产合计	1,091,270,638.28	1,091,270,638.28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02,000,000.00	102,000,000.00	
固定资产	1,216,306,260.84	1,216,306,260.84	
在建工程	95,409,776.43	95,409,776.43	
无形资产	156,511,981.81	156,511,981.81	
长期待摊费用	1,735,441.90	1,735,441.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62,740.67	2,262,740.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131,565.79	12,131,565.7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86,357,767.44	1,586,357,767.44	
资产总计	2,677,628,405.72	2,677,628,405.72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95,486,566.11	95,486,566.11	
预收款项	27,072,613.85		-27,072,613.85
合同负债		24,243,348.41	24,243,348.41
应付职工薪酬	28,651,966.45	28,651,966.45	
应交税费	29,732,360.92	29,732,360.92	
其他应付款	38,274,157.10	38,274,157.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091,437.50	45,091,437.50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其他流动负债		2,829,265.44	2,829,265.44
流动负债合计	264,309,101.93	264,309,101.9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083,835.74	2,083,835.74	
递延收益	4,523,000.00	4,523,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772,809.45	13,772,809.45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379,645.19	20,379,645.19	
负债合计	284,688,747.12	284,688,747.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90,199,998.00	390,199,998.00	
资本公积	987,977,108.16	987,977,108.16	
盈余公积	140,980,745.90	140,980,745.90	
未分配利润	873,781,806.54	873,781,806.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92,939,658.60	2,392,939,658.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677,628,405.72	2,677,628,405.72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1月1日，母公司预收款项账面余额为人民币27,072,613.85元，按照新收入准则，本公司将其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进行核算。采用该准则未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4). 2020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消费税	应纳税销售额（量）	20+0.50 元/500ml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5%、7%[注]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9%

[注]公司、陇南销售公司、徽县销售公司、徽县配送公司、徽县环保公司、成都销售公司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为 5%，其他公司的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为 7%。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西藏实业公司	9
徽县环保公司	2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我区企业所得税税率问题的通知》（藏政发〔2011〕14 号）和《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招商引资优惠政策若干规定(试行)的通知》（藏政发〔2018〕25 号），设在西藏的在藏注册并设有生产经营实体的各类企业，在 2018 年至 2021 年期间，符合吸纳西藏常住人口就业人数达到企业职工总数 70%(含本数)以上的条件，可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地方部分。西藏实业公司符合此条件，因此 2020 年西藏实业公司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9%。

2.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徽县环保公司符合享受小微企业所得税减免政策的条件，对于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2,418.76	48,401.26
银行存款	581,831,725.05	501,776,052.44
其他货币资金	10,000,616.20	
合计	591,894,760.01	501,824,453.70

其他说明：

银行存款中有 22,325,613.89 元系受限货币资金，其中，定期存款及利息 22,297,733.33 元，长期未使用资金 27,801.71 元，其他利息 78.85 元。

其他货币资金 10,000,616.20 元均系受限货币资金，其中，应收保单保证金 10,000,000.00 元，保证金利息 616.20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136,391.50	
合计	136,391.5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6,000,000.00	
合计	26,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3,570.00	100.00	7,178.50	5.00	136,391.50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143,570.00	100.00	7,178.50	5.00	136,391.50					
合计	143,570.00	/	7,178.50	/	136,391.50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商业承兑汇票		7,178.50			7,178.50
合计		7,178.50			7,178.5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7,693,598.09
1 至 2 年	612,467.10
2 至 3 年	169,235.37
3 年以上	71,681.36
合计	8,546,981.9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546,981.92	100	663,472.38	7.76	7,883,509.54	15,250,199.38	100.00	891,559.17	5.85	14,358,640.21
合计	8,546,981.92	/	663,472.38	/	7,883,509.54	15,250,199.38	/	891,559.17	/	14,358,640.2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7,693,598.09	384,679.91	5.00
1-2年	612,467.10	122,493.42	20.00
2-3年	169,235.37	84,617.69	50.00
3年以上	71,681.36	71,681.36	100.00
合计	8,546,981.92	663,472.38	7.76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91,559.17	-226,690.03		1,396.76		663,472.38
合计	891,559.17	-226,690.03		1,396.76		663,472.3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396.7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1,254,578.00	14.68	62,728.90
第二名	945,934.31	11.07	47,296.72
第三名	713,154.04	8.34	35,657.70
第四名	658,086.04	7.70	32,904.30
第五名	403,895.97	4.73	97,515.80
小 计	3,975,648.36	46.52	276,103.42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31,120,000.00
合计		31,12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075,150.17	73.76	10,094,158.51	99.13
1 至 2 年	733,591.80	26.08	88,980.46	0.87
2 至 3 年	4,548.93	0.16		
3 年以上				
合计	2,813,290.90	100.00	10,183,138.97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第一名	1,056,857.10	37.57
第二名	638,758.29	22.71
第三名	493,713.07	17.55
第四名	120,036.46	4.27
第五名	60,000.00	2.13
小 计	2,369,364.92	84.2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659,992.59	3,583,251.63
合计	2,659,992.59	3,583,251.6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101,111.78
1 至 2 年	828,045.50
2 至 3 年	3,000.00
3 年以上	162,700.00
合计	3,094,857.28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暂付款	1,322,303.75	1,850,438.77
押金保证金	1,629,422.01	1,755,202.00
备用金	143,131.52	443,789.44
合计	3,094,857.28	4,049,430.21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168,742.44	66,569.64	230,866.50	466,178.58
--转入第二阶段	-41,402.28	41,402.28		
--转入第三阶段		-600.00	600.00	
本期计提	-22,284.57	58,237.18	-67,266.50	-31,313.89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5,055.59	165,609.10	164,200.00	434,864.69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甘肃世纪金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500,000.00	1-2年	16.16	100,000.00
甘肃省民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00,000.00	1年以内	9.69	15,000.00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60,000.00	1年以内	1.94	3,000.00
	押金保证金	33,000.00	1-2年	1.07	6,600.00
	应收暂付款	23,846.16	1年以内	0.77	1,192.31
	押金保证金	20,000.00	3年以上	0.65	20,000.00
网银在线(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88,000.00	3年以上	2.84	88,000.00
	押金保证金	12,000.00	1-2年	0.39	2,400.00
酒仙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50,000.00	1年以内	1.62	2,500.00
	应收暂付款	30,345.91	1年以内	0.98	1,517.30
合计	/	1,117,192.07		36.11	240,209.61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4,182,396.12		114,182,396.12	70,545,003.31		70,545,003.31
库存商品	110,849,883.00	488,582.47	110,361,300.53	141,453,002.99	362,845.42	141,090,157.57
发出商品	8,798,462.13		8,798,462.13	3,944,864.60		3,944,864.60
半成品	883,632,860.53		883,632,860.53	612,312,911.00		612,312,911.00
在产品	19,920,088.06		19,920,088.06	20,147,508.57		20,147,508.57
合计	1,137,383,689.84	488,582.47	1,136,895,107.37	848,403,290.47	362,845.42	848,040,445.05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362,845.42	466,763.06		341,026.01		488,582.47
合计	362,845.42	466,763.06		341,026.01		488,582.47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4,155,550.59	2,229,962.26
预缴企业所得税	1,383,041.48	4,503,074.70
预缴城市维护建设税	6,420.04	
预缴教育费附加	3,852.03	
预缴地方教育附加	2,568.02	
合计	5,551,432.16	6,733,036.96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二、联营企业											
青海金徽酒销售有限公司		1,500,000.00		-74,034.37						1,425,965.63	
小计		1,500,000.00		-74,034.37						1,425,965.63	
合计		1,500,000.00		-74,034.37						1,425,965.63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565,877,675.34	1,234,290,453.97
合计	1,565,877,675.34	1,234,290,453.9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工器具及其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48,692,834.59	148,679,460.85	20,230,195.91	34,249,238.29	61,826,505.99	1,613,678,235.63
2.本期增加金额	377,659,560.74	9,746,523.76	2,311,702.08	2,207,088.24	32,613,333.79	424,538,208.61
(1) 购置		8,654,462.13	2,311,702.08	1,885,584.55	15,011,298.68	27,863,047.44
(2) 在建工程转入	377,659,560.74	1,092,061.63		321,503.69	17,602,035.11	396,675,161.17
(3) 企业合并增加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工器具及其它	合计
3.本期减少金额	1,792,613.82	2,228,212.97	2,599,773.60	1,316,012.83	645,574.33	8,582,187.55
(1) 处置或报废	1,792,613.82	2,228,212.97	2,599,773.60	1,316,012.83	645,574.33	8,582,187.55
4.期末余额	1,724,559,781.51	156,197,771.64	19,942,124.39	35,140,313.70	93,794,265.45	2,029,634,256.6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45,885,408.33	64,642,986.76	16,250,459.89	22,625,916.94	27,977,806.64	377,382,578.56
2.本期增加金额	62,049,057.02	13,009,784.83	1,884,396.32	5,124,924.50	9,876,311.82	91,944,474.49
(1) 计提	62,049,057.02	13,009,784.83	1,884,396.32	5,124,924.50	9,876,311.82	91,944,474.49
3.本期减少金额	665,451.37	2,019,262.85	2,406,627.12	1,242,204.95	603,987.62	6,937,533.91
(1) 处置或报废	665,451.37	2,019,262.85	2,406,627.12	1,242,204.95	603,987.62	6,937,533.91
4.期末余额	307,269,013.98	75,633,508.74	15,728,229.09	26,508,636.49	37,250,130.84	462,389,519.1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005,203.10					2,005,203.10
3.本期减少金额	638,140.89					638,140.89
(1) 处置或报废	638,140.89					638,140.89
4.期末余额	1,367,062.21					1,367,062.21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415,923,705.32	80,564,262.90	4,213,895.30	8,631,677.21	56,544,134.61	1,565,877,675.34
2.期初账面价值	1,100,802,223.16	84,036,474.09	3,979,736.02	11,623,321.35	33,848,699.35	1,234,290,453.9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制曲车间	51,052,676.90	正在办理过程中
科研中心	73,023,223.42	正在办理过程中
3#酒库	43,015,934.01	正在办理过程中
4#酒库	27,429,349.91	正在办理过程中
综合楼 1#	116,181,445.87	正在办理过程中
综合楼 2#	116,181,445.88	正在办理过程中
检测与酒体中心	24,170,613.50	正在办理过程中
小 计	451,054,689.4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620,889.21	333,543,304.88
合计	5,620,889.21	333,543,304.8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辅助工程				4,198,867.33		4,198,867.33
综合楼				238,133,528.45		238,133,528.45
陇南春车间技改项目（二标段）	4,913,525.35		4,913,525.35	72,578,046.13		72,578,046.13
陇南春车间技改项目（一标段）				7,552,391.91		7,552,391.91
三车间蒸汽管道及地面改造工程	304,969.10		304,969.10			
其他工程	402,394.76		402,394.76	11,080,471.06		11,080,471.06
合计	5,620,889.21		5,620,889.21	333,543,304.88		333,543,304.8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资金来源
辅助工程	4,198,867.33	4,198,867.33		4,198,867.33			100.00	100.00		自筹
综合楼	251,917,115.70	238,133,528.45	13,400,581.91	250,267,188.44	1,266,921.92		99.35	100.00	6,339,833.77	自筹贷款
陇南春车间技改项目（二标段）	79,199,266.52	72,578,046.13	4,406,347.31	72,070,868.09		4,913,525.35	97.20	97.20	2,084,457.15	自筹贷款
陇南春车间技改项目（一标段）	8,200,000.00	7,552,391.91	257,167.71	7,809,559.62			95.24	100.00		自筹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资金来源
生产及综合配套中心建设项目（检测与酒体中心）	22,532,146.47		24,197,028.59	24,197,028.59			107.39	100.00		自筹
陇南春车间技改项目外网工程	13,411,400.00		12,550,128.01	12,550,128.01			93.58	100.00		自筹
培训中心一楼改造工程	2,622,986.00		2,348,592.01	2,348,592.01			89.54	100.00		自筹
三车间蒸汽管道及地面改造工程	400,000.00		304,969.10			304,969.10	76.24	63.54		自筹
其他工程	26,441,713.38	11,080,471.06	12,554,852.78	23,232,929.08		402,394.76				自筹
合计	408,923,495.40	333,543,304.88	70,019,667.42	396,675,161.17	1,266,921.92	5,620,889.21			8,424,290.92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93,934,719.30	1,653,554.66	195,588,273.96
2.本期增加金额	25,025,000.00		25,025,000.00
(1)购置	25,025,000.00		25,025,000.00
4.期末余额	218,959,719.30	1,653,554.66	220,613,273.9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8,159,227.23	637,287.60	28,796,514.83
2.本期增加金额	4,283,937.94	165,355.56	4,449,293.50
(1)计提	4,283,937.94	165,355.56	4,449,293.50
4.期末余额	32,443,165.17	802,643.16	33,245,808.33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86,516,554.13	850,911.50	187,367,465.63
2.期初账面价值	165,775,492.07	1,016,267.06	166,791,759.1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生产区以北土地	22,122,604.17	正在办理中
伏镇村一社土地	980,598.15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停车位	830,000.00		30,000.00		800,000.00
装修费	905,441.90	9,670,870.82	1,419,808.08		9,156,504.64
合计	1,735,441.90	9,670,870.82	1,449,808.08		9,956,504.64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20,393.39	180,098.35	1,254,027.70	313,506.9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094,556.24	1,273,639.06	2,782,287.43	695,571.86
可抵扣亏损	13,309,708.16	3,327,427.04	16,014,460.05	4,003,615.0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8,786,555.56	2,196,638.89	4,523,000.00	1,130,750.00
应付未付费用	13,572,229.45	3,172,205.57	6,699,705.71	1,615,816.01
合计	41,483,442.80	10,150,008.91	31,273,480.89	7,759,259.8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价值 500 万元以下固定资产一次性税前抵扣	89,659,448.38	22,410,077.52	60,643,468.62	15,160,867.16
合计	89,659,448.38	22,410,077.52	60,643,468.62	15,160,867.1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290,823.29	5,056,517.56
可抵扣亏损	18,049,792.25	6,970,852.32
合计	23,340,615.54	12,027,369.8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3,969,592.42	6,970,852.32	
2025 年	14,080,199.83		
合计	18,049,792.25	6,970,852.3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预付软件款	3,197,452.78	3,197,452.78	3,081,981.08	3,081,981.08
预付设备款	397,367.70	397,367.70	580,340.54	580,340.54
预付专利技术费	71,188.12	71,188.12		
预付工程款	49,500.00	49,500.00	6,271,700.00	6,271,700.00
预付装修款			8,512,374.17	8,512,374.17

合计	3,715,508.60	3,715,508.60	18,446,395.79	18,446,395.79
----	--------------	--------------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0,009,472.22	
合计	10,009,472.22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193,129,783.38	161,347,970.95
广告宣传费及其他	13,739,633.38	6,193,386.48
运费	1,997,754.46	1,917,529.22
合计	208,867,171.22	169,458,886.65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00,581,573.75	201,823,747.80
合计	200,581,573.75	201,823,747.80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8,776,441.65	238,100,710.62	227,798,850.41	69,078,301.8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150,236.27	5,150,236.27	
三、辞退福利		881,300.51	881,300.51	
合计	58,776,441.65	244,132,247.40	233,830,387.19	69,078,301.8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8,776,441.65	210,597,028.91	200,311,068.49	69,062,402.07
二、职工福利费		16,628,007.64	16,628,007.64	
三、社会保险费		4,589,544.20	4,586,473.94	3,070.26
其中：医疗保险费		4,441,279.15	4,438,208.89	3,070.26
工伤保险费		104,279.05	104,279.05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生育保险费		43,986.00	43,986.00	
四、住房公积金		5,155,966.00	5,155,96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30,163.87	1,117,334.34	12,829.53
合计	58,776,441.65	238,100,710.62	227,798,850.41	69,078,301.8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938,897.05	4,938,897.05	
2、失业保险费		211,339.22	211,339.22	
合计		5,150,236.27	5,150,236.2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4,386,810.45	6,212,717.98
消费税	73,068,026.42	24,343,529.68
企业所得税	43,182,239.29	22,455,493.27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414,178.58	361,139.81
城市维护建设税	4,738,797.10	1,535,123.91
教育费附加	2,823,929.37	912,232.14
地方教育附加	1,882,619.58	608,154.76
印花税	331,246.70	250,858.60
环境保护税	22,233.53	10,112.17
水利建设基金		805.30
合计	140,850,081.02	56,690,167.62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47,491,399.40	55,720,126.42
合计	47,491,399.40	55,720,126.4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19,629,544.05	16,823,283.20
应付工程款	25,297,267.97	36,069,552.98
其他	2,564,587.38	2,827,290.24
合计	47,491,399.40	55,720,126.42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000,000.00	45,091,437.50
合计	12,000,000.00	45,091,437.50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销项税	25,972,424.16	26,123,657.94
合计	25,972,424.16	26,123,657.9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奖金计划	7,644,226.11	3,672,963.30
合计	7,644,226.11	3,672,963.30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523,000.00	4,900,000.00	636,444.44	8,786,555.56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4,523,000.00	4,900,000.00	636,444.44	8,786,555.56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其他收益金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污水处理及节水循环改造项目专项资金	100,000.00		50,000.00	5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2年十大重点节能工程配套和循环经济发展省财政专项补贴款	299,000.00		130,000.00	169,000.00	与资产相关
2007年-2010年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资金	244,000.00		122,000.00	122,000.00	与资产相关
固态酿酒发酵物联网温度监控系统研发及应用	250,000.00		50,000.00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信息化建设及科技研发项目	1,350,000.00		200,000.00	1,150,000.00	与资产相关
自动化固态酿酒研发项目	280,000.00		40,000.00	240,000.00	与资产相关
陇南春车间技改项目（一标段）	2,000,000.00		44,444.44	1,955,555.56	与资产相关
检测与酒体设计中心项目		3,000,000.00		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金徽酒数字化应用综合平台建设项目		1,900,000.00		1,9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小 计	4,523,000.00	4,900,000.00	636,444.44	8,786,555.5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90,199,998	117,059,999		117,059,999	507,259,997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2020 年 5 月 20 日，公司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股份 390,199,998 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共计转增 117,059,999 股。本次增资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 2020 年 8 月 7 日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3-67 号）。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77,977,108.16	117,059,999.00	860,917,109.16
其他资本公积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987,977,108.16	117,059,999.00	870,917,109.1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本期资本公积减少 117,059,999.00 元，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股本”之其他说明。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0,980,745.90	29,261,380.22		170,242,126.12
合计	140,980,745.90	29,261,380.22		170,242,126.1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盈余公积增加 29,261,380.22 元，系按 2020 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22,210,433.90	864,812,937.9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22,210,433.90	864,812,937.9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1,317,332.77	270,605,164.8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9,261,380.22	25,119,668.85
应付普通股股利	94,428,399.52	88,088,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29,837,986.93	1,022,210,433.9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05,391,268.08	632,800,156.35	1,617,799,222.91	634,279,562.12
其他业务	25,280,071.24	16,085,023.28	16,598,820.64	7,632,274.80
合计	1,730,671,339.32	648,885,179.63	1,634,398,043.55	641,911,836.92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按照双方约定向客户提供对应价值货物，并于完成履约义务时点确认收入，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201,723,367.91 元。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208,217,785.43	200,428,150.0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793,572.41	14,136,946.26
教育费附加	9,183,392.07	8,216,242.69
地方教育附加	6,123,382.11	5,477,485.42
水利建设基金		7,231.31
车船使用税	86,634.36	61,539.36
印花税	2,291,100.10	2,184,639.11
房产税	50,594.38	64,165.00
土地使用税	788.40	905.94
环境保护税	70,464.06	46,740.64
合计	241,817,713.32	230,624,045.80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告宣传费	71,965,732.98	71,914,762.91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84,949,660.00	72,843,971.59
运输装卸费	6,684,764.50	32,394,217.86
业务推广费	26,062,566.68	36,998,341.27
折旧费	1,790,208.91	1,954,795.97
业务招待费	12,669,925.16	10,396,374.76
办公会务费	7,315,354.05	5,886,789.97
其他	10,809,793.47	12,594,401.33
合计	222,248,005.75	244,983,655.66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6,431,628.51	50,914,250.88
折旧费	50,457,614.89	31,816,399.25
社会保险费	13,140,801.02	23,223,833.72
无形资产摊销	4,449,293.50	4,077,393.56
咨询中介费	5,005,023.77	3,684,409.40
办公会务费	5,295,446.93	4,529,975.15
租赁及水电费	8,390,671.56	6,461,608.03
汽车费用	2,022,645.61	1,881,757.03
业务招待费	1,745,739.18	1,065,549.11
其他	16,752,045.57	18,979,362.37
合计	163,690,910.54	146,634,538.50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590,094.52	12,091,654.36
物料消耗及动力	16,721,505.58	9,612,403.18
折旧费用	2,373,854.25	2,181,686.22
社会保险费	1,754,945.45	1,982,883.09
办公会务费	155,597.18	214,269.60
其他	1,525,943.62	2,561,937.87
合计	40,121,940.60	28,644,834.32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215,736.10	3,791,221.81
利息收入	-10,796,777.41	-6,885,974.47
手续费及其他	237,232.95	199,904.29
合计	-7,343,808.36	-2,894,848.37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636,444.44	592,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2,782,704.85	6,027,227.81
增值税减免金额	350,250.00	6,000.00
进项税加计扣除金额	230,820.19	81,337.7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27,294.52	13,164.25
合计	14,127,514.00	6,719,729.76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4,034.37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投资收益	-699,169.23	-665,971.11
其中：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99,169.23	-665,971.11
合计	-773,203.60	-665,971.11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50,825.42	-397,212.57
合计	250,825.42	-397,212.57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466,763.06	-221,470.67
合计	-466,763.06	-221,470.67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81,827.01	29,534.32
合计	81,827.01	29,534.32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53,000.00	
无法支付的款项	4,547.01	217,375.09	4,547.01
非流动资产报废收益	6,482.72		6,482.72
其他	711,967.97	2,115,257.74	711,967.97
合计	722,997.70	2,385,632.83	722,997.7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2,080,000.00	7,327,942.09	12,080,000.00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754,555.28	281.01	754,555.28
其他	1,224,672.03	503,997.86	1,224,672.03
合计	14,059,227.31	7,832,220.96	14,059,227.31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4,959,573.97	65,271,095.58
递延所得税费用	4,858,461.26	8,635,741.90
合计	89,818,035.23	73,906,837.4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21,135,368.0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5,283,842.0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4,125,502.3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24,542.3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758,442.2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50,314.9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180,548.39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6,753,522.37
所得税费用	89,818,035.2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外收入	595,072.00	2,113,506.03
往来款	3,498,130.92	5,691,202.66
利息收入	6,766,213.52	5,838,152.24
政府补助	14,682,704.85	8,080,227.81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个税手续费返还	127,294.52	13,164.25
合计	25,669,415.81	21,736,252.9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93,793,934.40	143,012,639.51
管理及研发费用	38,625,092.84	31,530,068.51
财务费用手续费	237,232.95	199,904.29
营业外支出	12,405,428.36	7,327,942.09
合计	145,061,688.55	182,070,554.4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期存款	242,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242,000,000.00	5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期存款	176,000,000.00	88,000,000.00
合计	176,000,000.00	88,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公开发行费用		2,198,898.10
合计		2,198,898.1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31,317,332.77	270,605,164.84
加：资产减值准备	215,937.64	618,683.2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1,944,474.49	73,143,393.25
无形资产摊销	4,449,293.50	4,077,393.5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49,808.08	482,720.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1,827.01	-29,534.3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48,072.56	281.0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14,827.79	2,743,399.5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4,034.3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90,749.10	325,712.8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249,210.36	8,310,029.0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9,321,425.38	-114,460,155.0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155,779.74	-5,402,598.5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5,148,694.93	130,449,894.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7,143,809.16	370,864,384.64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59,568,529.92	412,970,103.70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12,970,103.70	166,042,295.1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6,598,426.22	246,927,808.5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59,568,529.92	412,970,103.70
其中：库存现金	62,418.76	48,401.2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59,506,111.16	412,921,702.44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9,568,529.92	412,970,103.7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货币资金中包含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定期存款金额 22,297,733.33 元、长期未使用资金 27,801.71 元、其他利息 78.85 元、保证金利息 616.20 元、应收保单保证金 10,000,000.00 元。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2,326,230.09	定期存款及利息、长期未使用资金、其他利息、应收保单保证金、保证金利息
固定资产	157,023,242.08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27,255,339.40	抵押借款
合计	216,604,811.57	/

其他说明：

无

82、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 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污水处理及节水循环改造项目专项资金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2012年十大重点节能工程配套和循环经济发展省财政专项补贴款	130,000.00	其他收益	130,000.00
2007年-2010年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资金	122,000.00	其他收益	122,000.00
固态酿酒发酵物联网温度监控系统研发及应用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信息化建设及科技研发项目补助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自动化固态酿酒研发项目补助	4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
陇南春车间技改项目（一标段）	44,444.44	其他收益	44,444.44
专项奖励基金	4,562,721.86	其他收益	4,562,721.86
科技重点研发项目资金	3,0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0
产业扶持奖励	1,198,000.00	其他收益	1,198,000.00
稳就业奖补资金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就业见习补贴	583,200.00	其他收益	583,200.00
职业培训技能补贴	552,000.00	其他收益	552,000.00
失业保险基金 2019年稳岗补贴	531,216.00	其他收益	531,216.00
失业保险基金 2019年稳岗补贴	322,575.00	其他收益	322,575.00
岗位技能提升培训补贴	241,200.00	其他收益	241,200.00
失业保险基金 2020年稳岗补贴	232,707.91	其他收益	232,707.91
失业保险基金 2020年稳岗补贴	131,358.48	其他收益	131,358.48
新增限上商贸企业奖励资金	94,339.62	其他收益	94,339.62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失业保险基金 2020 年稳岗补贴	71,163.43	其他收益	71,163.43
绿色食品补助经费	60,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0
失业保险基金 2019 年稳岗补贴	56,227.05	其他收益	56,227.05
新增限上商贸企业奖励资金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吸纳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就业奖励	42,000.00	其他收益	42,000.00
2019 年政府目标责任书奖金	3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
就业见习补贴	7,500.00	其他收益	7,500.00
机关专利资助奖金	7,000.00	其他收益	7,000.00
失业保险基金 2019 年稳岗补贴	5,527.50	其他收益	5,527.50
失业保险基金 2020 年稳岗补贴	3,968.00	其他收益	3,968.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 目	期初递延收益	本期新增补助	本期摊销	期末递延收益	本期摊销列报项目	说明
污水处理及节水循环改造项目专项资金	100,000.00		50,000.00	50,000.00	其他收益	徽县财政局《甘肃省环境保护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甘财建〔2010〕152号)
2012年十大重点节能工程配套和循环经济发展省财政专项补贴款	299,000.00		130,000.00	169,000.00	其他收益	徽县发改委《关于下达2012年十大重点节能工程配套和循环经济发展省财政专项投资预算的通知》(甘财建〔2012〕325号)
2007年-2010年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资金	244,000.00		122,000.00	122,000.00	其他收益	陇南市财政局《关于清算2007年-2010年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资金的通知》(陇财建〔2012〕95号)
固态酿酒发酵物联网温度监控系统研发及应用	250,000.00		50,000.00	200,000.00	其他收益	甘肃省财政厅、甘肃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2015年第二批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的通知》(甘财经-〔2015〕164号)
信息化建设及科技研发项目补助	1,350,000.00		200,000.00	1,150,000.00	其他收益	甘肃省财政厅、甘肃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2016年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的通知》(甘财经-〔2016〕212号)
自动化固态酿酒研发项目补助	280,000.00		40,000.00	240,000.00	其他收益	甘肃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7年甘肃省科技计划经费预算的通知》(甘财科〔2017〕131号)
陇南春车间技改项目(一标段)	2,000,000.00		44,444.44	1,955,555.56	其他收益	甘肃省财政厅、甘肃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下达2019年省级工业转型升级和信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甘财建〔2019〕92号)
检测与酒体设计中心		3,000,000.00		3,000,000.00		徽县财政局《关于将市列工业发展基金借款用于支持你公司酒体设计中心建设项目的函》
金徽酒数字化应用综合平台建设项目		1,900,000.00		1,900,000.00		甘肃省财政厅、甘肃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下达2020年省级工业转型升级和信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甘财建〔2020〕111号)
小 计	4,523,000.00	4,900,000.00	636,444.44	8,786,555.56		

②净额法

项 目	期初累计已收补助	本期新增补助	期末累计已收补助	期末累计已冲减资产账面价值
优质酒技改项目贴息	5,110,000.00		5,110,000.00	5,110,000.00
小 计	5,110,000.00		5,110,000.00	5,110,000.00

(续上表)

项 目	已冲减资产账面价值的列报项目	尚未冲减资产账面价值的列报项目	补助对本期利润总额的影响	对应资产折旧摊销列报项目	说明
优质酒技改项目贴息	固定资产		161,823.36	管理费用	
小 计			161,823.36		

3) 与收益相关，且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项 目	金额	列报项目	说明
专项奖励基金	4,562,721.86	其他收益	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招商引资优惠政策若干规定（试行）的通知》（藏政发〔2018〕25号）
科技重点研发项目资金	3,000,000.00	其他收益	徽县科学技术局《关于下达2020年度县列科技重点研发项目资金的通知》（徽科发〔2020〕53号）
产业扶持奖励	1,198,000.00	其他收益	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扩大开放促进投资若干政策措施意见的通知》（川府发〔2017〕36号）
稳就业奖补资金	1,000,000.00	其他收益	陇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拨付稳就业奖补资金的审核意见》（陇人社发〔2020〕91号）
就业见习补贴	583,200.00	其他收益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请求安排大学生就业见习补贴的报告》（金徽酒股份〔2019〕116号）
职业培训技能补贴	552,000.00	其他收益	陇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陇南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陇南市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培训职业（工种）目录（2019）和补贴标准的通知》（陇人社发〔2019〕502号）
失业保险基金2019年稳岗补贴	531,216.00	其他收益	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陕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陕西省税务局《关于失业保险基金支持疫情防控稳定就业岗位有关问题的通知》（陕人社发〔2020〕4号）
失业保险基金2019年稳岗补贴	322,575.00	其他收益	陇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陇南市财政局《关于拨付陇南市2019年稳岗返还资金（第一批）的通知》（陇人社发〔2019〕485号）

项 目	金 额	列报项目	说 明
岗位技能提升培训补贴	241,200.00	其他收益	《徽县岗位技能培训补贴审批表》
失业保险基金 2020 年稳岗补贴	232,707.91	其他收益	陇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陇南市财政局《关于拨付陇南市 2020 年稳岗返还资金（第 2 批）的通知》（徽人社发〔2020〕165 号）
失业保险基金 2020 年稳岗补贴	131,358.48	其他收益	陇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陇南市财政局《关于拨付陇南市 2020 年稳岗返还资金（第 2 批）的通知》（陇人社发〔2020〕159 号）
新增限上商贸企业奖励资金	94,339.62	其他收益	徽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支持商贸流通企业限下转限上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徽政办发〔2015〕79 号
失业保险基金 2020 年稳岗补贴	71,163.43	其他收益	徽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徽县财政局《关于补发 2020 年度稳岗返还资金的通知》（徽人社发〔2020〕282 号）
绿色食品补助经费	60,000.00	其他收益	中国绿色食品发展中心《关于对贫困地区发展绿色食品实施优惠政策的通知》（中绿体〔2019〕58 号）
失业保险基金 2019 年稳岗补贴	56,227.05	其他收益	兰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兰州市财政局《关于落实企业稳岗扩岗专项支持计划的通知》（兰人社发〔2020〕154 号）
新增限上商贸企业奖励资金	50,000.00	其他收益	徽县商务局《关于兑现 2019 年商贸企业限下转限上奖补资金的决定》（徽商发〔2020〕51 号）
吸纳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就业奖励	42,000.00	其他收益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鼓励企业等各类经济组织吸纳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就业奖励办法的通知》（甘政发〔2018〕133 号）
2019 年政府目标责任书奖金	30,000.00	其他收益	中国共产党徽县委员会《关于表彰 2019 年度县委县政府目标管理责任书综合奖及经济社会发展目标管理责任书的决定》（徽委〔2020〕51 号）
就业见习补贴	7,500.00	其他收益	陇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陇南市财政局、陇南市商务局、陇南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陇南市委员会、陇南市工商业联合会《关于印发陇南市青年见习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陇人社发〔2019〕160 号）
机关专利资助奖金	7,000.00	其他收益	甘肃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做好 2020 年度甘肃省专利奖申报推荐工作的通知》（甘市监〔2020〕102 号）
失业保险基金 2019 年稳岗补贴	5,527.50	其他收益	陇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陇南市财政局《关于拨付陇南市 2019 年稳岗返还资金（第 2 批）的通知》（陇人社发〔2020〕42 号）
失业保险基金 2020 年稳岗补贴	3,968.00	其他收益	陇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陇南市财政局《关于补发 2020 年度稳岗返还资金的通知》（陇人社发〔2020〕282 号）
小 计	12,782,704.85		

(2)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13,580,972.65 元。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陇南销售公司	甘肃省徽县伏家镇	甘肃省徽县伏家镇	商业	100.00		设立
兰州销售公司	甘肃省兰州市	甘肃省兰州市	商业	100.00		设立
西安销售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	陕西省西安市	商业	100.00		设立
西藏实业公司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	商业	100.00		设立
徽县配送公司	甘肃省徽县伏家镇	甘肃省徽县伏家镇	商业	100.00		设立
徽县销售公司	甘肃省徽县伏家镇	甘肃省徽县伏家镇	商业	100.00		设立
徽县环保公司	甘肃省徽县伏家镇	甘肃省徽县伏家镇	商业	100.00		设立
成都销售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	四川省成都市	商业	100.00		设立
海南销售公司	海南省海口市	海南省海口市	商业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青海金徽酒销售有限公司	青海省西宁市	青海省西宁市	商业		42.86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青海销售公司
流动资产	3,400,680.70
非流动资产	13,283.32
资产合计	3,413,964.02
流动负债	86,711.05
负债合计	86,711.0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327,252.9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426,060.62
营业收入	1,555,487.38
净利润	-172,747.03
综合收益总额	-172,747.03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46.52%(2019 年 12 月 31 日：36.44%)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22,009,472.22	22,102,000.00	22,102,000.00		
应付账款	208,867,171.22	208,867,171.22	208,867,171.22		
其他应付款	47,491,399.40	47,491,399.40	47,491,399.40		
小 计	278,368,042.84	278,460,570.62	278,460,570.62		

(续上表)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45,091,437.50	46,236,583.33	46,236,583.33		
应付账款	169,458,886.65	169,458,886.65	169,458,886.65		
其他应付款	55,720,126.42	55,720,126.42	55,720,126.42		
小 计	270,270,450.57	271,415,596.40	271,415,596.40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有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豫园股份)	上海市黄浦区	文化及旅游	3,883,498,464.00	38.00	38.0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原控股股东甘肃亚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肃亚特）于 2020 年 5 月 27 日、2020 年 7 月 6 日与豫园股份分别签署《股份转让协议》《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以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持有的 152,177,900 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9.99998%，转让给豫园股份，于 2020 年 8 月 3 日完成股份过户登记，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豫园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李明变更为郭广昌。豫园股份孙公司海南豫珠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通过要约收购方式收购公司 8% 的股份，截至 2020 年 10 月 20 日，要约收购清算过户手续已经办理完毕，豫园股份对公司的持股比例变更为 38%。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郭广昌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联营企业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青海销售公司	重要的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宝鸡市鹏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博房地产)	原控股股东参股公司
甘肃泓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泓盛房地产)	原实际控制人亲属控制公司
甘肃泓盛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泓盛商品混凝土)	原实际控制人亲属控制公司
甘肃泓盛生态农林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泓盛生态农林)	原实际控制人亲属控制公司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肃金徽矿业)	同受原实际控制人控制
甘肃金徽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徽新材料)	同受原实际控制人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甘肃金徽现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徽现代农业）	同受原实际控制人控制
甘肃勘探者地质矿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肃勘探者)	原实际控制人亲属控制公司
甘肃懋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肃懋达)	原实际控制人亲属控制公司
甘肃世纪金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徽房地产）	同受原实际控制人控制
甘肃亚峰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肃亚峰）	同受原实际控制人控制
海南海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海特房地产）	同受原实际控制人控制
海南中改院国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中改院)	同受原实际控制人控制
海南金钰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金钰）	同受原实际控制人控制
徽县亚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鑫房地产)	同受原实际控制人控制
徽县亚鑫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鑫物业）	同受原实际控制人控制
陕西亚泰矿山工程有限公司徽县分公司(以下简称陕西亚泰)	同受原实际控制人控制
金徽正能量公益基金会	与关联方共同发起设立的非盈利性社会公益组织
兰州亚泉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州亚泉湾)	同受原实际控制人控制
上海老城隍庙餐饮（集团）有限公司沈阳分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老城隍庙餐饮)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上海老城隍庙食品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老城隍庙食品)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上海老饭店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上海豫园南翔馒头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南翔馒头)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苏州松鹤楼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松鹤楼餐饮)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上海老庙黄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老庙黄金)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上海豫园珠宝时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豫园珠宝)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天津海鸥表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海鸥表业)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海南复星商社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复星商社)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上海中荷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中荷环保)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懋达建设	工程建设	46,071,216.07	50,313,801.19
上海老庙黄金	采购商品	14,665,265.49	
上海豫园珠宝	采购商品	10,320,973.45	
金徽现代农业	采购商品	2,935,438.66	2,356,031.33
兰州亚泉湾	物业管理费	681,692.56	255,489.38
小 计		74,674,586.23	52,925,321.9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亚特集团	销售商品	11,223,452.96	10,530,499.15
金徽房地产	销售商品	2,874,513.27	2,713,263.74
上海老城隍庙食品	销售商品	2,755,879.57	
鹏博房地产	销售商品	1,788,434.50	954,679.62
懋达建设	销售商品	1,738,187.65	1,445,958.56
甘肃金徽矿业	销售商品	1,636,679.64	3,385,311.61
海南中改院	销售商品	1,227,392.91	899,325.27
海南复星商社	销售商品	1,142,952.21	
青海销售公司	销售商品	1,034,126.37	
甘肃亚峰	销售商品	721,493.81	634,177.24
海南海特房地产	销售商品	479,000.00	
金徽新科材料	销售商品	409,192.89	531,929.19
亚鑫房地产	销售商品	360,991.17	231,320.54
豫园股份	销售商品	166,304.40	
兰州亚泉湾	销售商品	152,651.33	91,580.45
亚鑫物业	销售商品	116,605.30	102,225.08
甘肃勘探者	销售商品	75,238.95	334,685.63
泓盛商品混凝土	销售商品	55,663.72	22,624.14
上海中荷环保	销售商品	38,371.68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徽现代农业	销售商品	31,259.29	14,354.77
上海老饭店	销售商品	15,716.81	
上海老城隍庙餐饮	销售商品	14,867.26	
甘肃金徽矿业	提供运输服务	14,561.46	
苏州松鹤楼餐饮	销售商品	14,442.47	
天津海鸥表业	销售商品	13,734.51	
上海豫园南翔馒头	销售商品	13,168.14	
陕西亚泰	销售商品	10,456.65	28,602.50
泓盛房地产	销售商品	5,161.06	1,675.86
泓盛生态农林	销售商品	4,014.16	1,675.86
天水金徽实业	销售商品		2,590.30
甘肃金徽矿业研究院	销售商品		11,964.60
海南金钰	销售商品		37,586.21
小 计		28,134,514.14	21,976,030.3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鹏博房地产	商铺	427,228.96	427,228.96
金徽房地产	写字楼	4,227,428.58	3,170,571.48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小 计		4,654,657.54	3,597,800.44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283.18	1,247.37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0 年 3 月 8 日向金徽正能量公益基金会捐赠 300.00 万元用于抗击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2020 年 8 月 31 日向金徽正能量公益基金会捐赠 700.00 万元，用于“金徽酒正能量精准扶贫公益助学活动”；2020 年 8 月 31 日向金徽正能量公益基金会捐赠 200.00 万元，用于“陇南市特大暴洪灾后重建活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甘肃金徽矿业	7,500.00	375.00		
小 计		7,500.00	375.00		
预付款项	金徽房地产	1,056,857.10		1,056,857.10	
预付款项	鹏博房地产			449,438.40	
预付款项	兰州亚泉湾			85,163.1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小 计		1,056,857.10		1,591,458.60	
其他应收款	金徽房地产	500,000.00	100,000.00	500,000.00	25,000.00
小 计		500,000.00	100,000.00	500,000.00	25,0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金徽现代农业	56,575.60	36,332.20
应付账款	上海豫园珠宝	6,822,163.45	
小 计		6,878,739.05	36,332.20
合同负债	亚特集团	10,076,361.06	1,058,506.19
合同负债	金徽房地产	3,554,768.14	4,661,309.73
合同负债	懋达建设	1,549,005.31	298,060.18
合同负债	金徽新科材料	1,085,394.69	
合同负债	甘肃金徽矿业	751,472.57	303,692.04
合同负债	甘肃亚峰	189,522.12	229,769.91
合同负债	甘肃勘探者	168,127.43	172,481.42
合同负债	兰州亚泉湾	65,401.77	58,938.05
合同负债	亚鑫房地产	53,125.66	69,111.50
合同负债	陕西亚泰	17,557.52	28,573.45
合同负债	泓盛商品混凝土	16,141.59	16,141.59
合同负债	亚鑫物业	10,449.56	10,449.56
合同负债	海南中改院	8,269.03	796,470.80
合同负债	金徽现代农业	6,371.68	
合同负债	鹏博房地产		132,743.36
小 计		17,551,968.13	7,836,247.78
其他应付款	懋达建设	19,698,759.90	8,612,164.96
小 计		19,698,759.90	8,612,164.96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21,742,399.28
-----------	----------------

2021年3月19日，第三届第二十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总股本507,259,99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4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21,742,399.28元（含税）。以上利润分配预案尚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实施。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多种经营，故无报告分部。本公司按产品分类的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高档酒	867,439,064.88	256,980,599.57
中档酒	809,049,695.95	351,950,980.19
低档酒	28,902,507.25	23,868,576.59
小 计	1,705,391,268.08	632,800,156.35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91,500,442.13
合计	91,500,442.1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1,500,442.13	100	91,500,442.13	4,577,614.44	100	4,577,614.44
合计	91,500,442.13	/	91,500,442.13	4,577,614.44	/	4,577,614.4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组合	91,500,442.13		
合计	91,500,442.13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徽县销售公司	91,500,442.13	100.00	
小 计	91,500,442.13	100.00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186,928.41	2,073,502.23
合计	1,186,928.41	2,073,502.2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787,044.22
1 至 2 年	549,045.50
合 计	1,336,089.72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暂付款	695,913.89	1,351,844.45
押金保证金	500,000.00	900,000.00
备用金	140,175.83	112,500.00
合 计	1,336,089.72	2,364,344.4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94,592.22	60,000.00	136,250.00	290,842.22
--转入第二阶段	-27,452.28	27,452.28		
本期计提	-27,787.73	22,356.82	-136,250.00	-141,680.91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9,352.21	109,809.10		149,161.3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甘肃世纪金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500,000.00	1年以内	37.42	25,000.00
甘肃省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应收暂付款	25,845.00	1年以内	1.93	1,292.25
	应收暂付款	19,045.50	1-2年	1.43	3,809.10
李平平	备用金	39,600.00	1年以内	2.96	1,980.00
周敏	备用金	8,000.00	1年以内	0.60	400.00
	备用金	30,000.00	1-2年	2.25	6,000.00
田向龙	备用金	20,000.00	1年以内	1.50	1,000.00
合计	/	642,490.50	/	48.09	39,481.35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2,000,000.00		102,000,000.00	102,000,000.00		102,000,000.00
合计	102,000,000.00		102,000,000.00	102,000,000.00		102,0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陇南销售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兰州销售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西安销售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西藏实业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徽县销售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徽县配送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徽县环保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成都销售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02,000,000.00			102,0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64,633,696.19	422,402,503.66	921,220,757.36	429,014,762.58
其他业务	11,335,364.18	8,002,652.54	9,073,218.47	6,498,640.03
合计	975,969,060.37	430,405,156.20	930,293,975.83	435,513,402.61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上期预收货款，本期按照双方约定向客户提供对应价值货物，并于完成履约义务时点确认收入，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23,958,065.35 元。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7,064,383.80	153,590,409.01
合计	177,064,383.80	153,590,409.01

其他说明：

无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66,245.5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580,972.6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588,157.0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7,294.52	
所得税影响额	-112,072.58	
合计	341,791.99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股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53	0.65	0.65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52	0.65	0.6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经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经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
备查文件目录	经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

董事长：周志刚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年3月19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